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六十四本，第一分  
出版日期：民國八十二年三月

# 忠武軍：唐代藩鎮個案研究

黃清連

本文是以忠武軍為中心，透過分析此一位於東都洛陽附近的藩鎮在中晚唐的發展，觀察地方藩鎮對唐代後期政治的影響。這是筆者對唐代後期藩鎮與變亂問題系列研究的一部份。

本文共分五節討論，除「前言」與「結語」外，第二節分析忠武軍的地理沿革及戶口、產業；第三節試論忠武節度使與中央政府的關係；第四節主要在於分析忠武軍將勢力在晚唐的發展及其扮演的角色等問題。本文的重點在於透過忠武軍的個案，探討影響唐代後期政治、社會及軍事結構變化過程中的一些現象。

## 一、前言

中央集權與地方割據之間的種種關係，一直是中國歷史上不斷出現的老問題。一般說來，中央與地方是否能夠維繫均衡或統屬的關係，是檢驗某一個歷史時期政治發展穩定程度的重要標準。唐代自中葉以後，地方藩鎮逐漸成為政治發展的重心，所謂「國命之重，寄在方鎮」，<sup>1</sup> 正扼要點明藩鎮在唐代的歷史地位。透過對於個別藩鎮的研究，可以釐出唐代後半期政治發展的一些主要趨勢。

本文擬以忠武軍為中心，藉著分析此一藩鎮在中晚唐的發展，觀察地方藩鎮對唐代後期政治的影響。本文之所以將忠武軍作為個案討論的對象，是因為這個在東都洛陽附近的小藩鎮，過去較少為人注意，但它實際上卻在晚唐政治、軍事

<sup>1</sup> 王溥，《唐會要》（上海：中華書局，1955；台北：世界書局，1982影印），卷77，頁1416，〈諸使上・巡察按察巡撫等使〉引「永貞元年八月」詔。

史上扮演著不容忽視的角色。忠武軍在唐代後期的軍事、政治地位，反映了若干中原藩鎮的一些特色，值得進一步探討。有關唐代藩鎮的研究，前賢累積的成果雖然相當豐碩，但討論的重點，主要偏重在唐代藩鎮的概論性分析，及若干特殊的獨立性藩鎮（尤其是河北三鎮）的個案研究。舉其犖犖大者，例如：日野開三郎對藩鎮體制（特別是藩鎮的軍事組織）的全面性討論，<sup>2</sup> 周藤吉之對五代時期節度使體制的分析，<sup>3</sup> 堀敏一對藩鎮親衛軍的解析，<sup>4</sup> 王壽南對藩鎮與中央關係的研究，<sup>5</sup> 張國剛對藩鎮各項制度的討論，<sup>6</sup> 杜希德（Denis C. Twitchett）分析各種類型藩鎮勢力及其與中央財政的關係<sup>7</sup> 等等，都可以說是對於唐代藩鎮體制的概論性分析。至於個別藩鎮以及區域性藩鎮的討論，則有谷霽光與蒲立本（E. G. Pulleyblank）對安史亂前河北道的研究，<sup>8</sup> 松井秀一對個別藩鎮盧龍及

- 2 誠如杜希德（Denis C. Twitchett）所說，日野開三郎是在藩鎮問題研究上最傑出的專家。日野的重要著作，杜希德曾予介紹，見：Denis C. Twitchett, “Varied Patterns of Provincial Autonomy in the T'ang Dynasty,” 收入J. C. Perry & B. L. Smith 編，《Essays on T'ang Society》(Leiden: E. J. Brill, 1976), pp.90-109. 杜希德在上文頁108中，特別推崇的日野著作包括：《支那中世の軍閥》(東京, 1942)；〈藩鎮時代の州稅三分制に就いて〉，《史學雜誌》65 (1956)；〈兩稅法の基本的四原則〉，《法制史研究》11 (1961)；以及〈藩鎮體制と直屬州〉，《東洋學報》43 (1961)，等等。事實上，日野的著作數量驚人，其相關的論著在其《東洋史學論集》中，仍然為數可觀，本文無法一一列舉。
- 3 周藤吉之，〈五代節度使の支配體制〉(原發表於1952年)，收入氏著，《宋代經濟史研究》(1962)；及〈五代節度使の牙軍に関する一考察〉，《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2 (1951)。
- 4 堀敏一，〈藩鎮親衛軍の權力構造〉，《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20 (1960)，頁75-149。
- 5 王壽南，《唐代藩鎮與中央關係之研究》(1969初版；台北：大化書局，1978修訂再版)。
- 6 張國剛，《唐代藩鎮研究》(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7)。
- 7 Denis C. Twitchett, *op. cit.*；及“Provincial Autonomy and Central Finance in Late T'ang”, *Asia Major* (n.s.), 11:2, pp.211-232。此文日譯見：〈唐末の藩鎮と中央財政〉，《史學雜誌》，74：8 (1965)，頁1-23。
- 8 谷霽光，〈安史亂前之河北道〉，《燕京學報》19 (1936)，頁197-209；E. G. Pulleyblank, *The Background of the Rebellion of An Lu-shan* (London, 1955), Chapter 6。

四川地區支配體系的討論，<sup>9</sup> 韓國磐、堀敏一及毛漢光對魏博鎮的討論，<sup>10</sup> 谷川道雄對浙西藩鎮的研究，<sup>11</sup> 以及王賡武對長江中游地區藩鎮的研究<sup>12</sup> 等等。此外，近年來國內亦有若干年輕學者對河東軍、宣武軍及楊行密集團等進行研究。<sup>13</sup> 從以上簡單的回顧來看，唐代藩鎮（尤其是一些非獨立性藩鎮）的個案研究，似乎仍然有討論的餘地。

本文是筆者對唐代後期藩鎮與變亂問題系列研究的一部份，以下擬就忠武軍的地理沿革及戶口、產業、忠武節度使與中央政府的關係、忠武軍將勢力在晚唐的發展及其扮演的角色等問題，進行個案討論。本文的重點在於透過忠武軍的個案，探討影響唐代後期政治、社會及軍事結構變化過程中的一些現象。至於忠武軍與鄰近軍鎮的關係及其與其他藩鎮的角色比較等問題，由於牽涉較廣，有待累積更多個案資料，並透過通盤研究之後，再另文討論。

## 二、忠武軍的地理沿革及戶口、產業

吳廷燮《唐方鎮年表》卷二「忠武軍」條說：「忠武軍節度、陳許觀察等

9 松井秀一，〈盧龍藩鎮考〉，《史學雜誌》，68（1959），頁1397-1432；〈唐代前半期の四川一律令制支配と豪族層との關係を中心として〉，《史學雜誌》，71：9（1962），頁1-37；〈唐代前半期の四川一官僚支配と土豪層の出現を中心として〉，《史學雜誌》，73：10（1964），頁46-88。

10 韓國磐，〈關於魏博鎮影響唐末五代政權遞嬗的社會經濟分析〉，原載《廈門大學學報》5（1954），又收入氏著《隋唐五代史論集》（北京：三聯書店，1979）。堀敏一，〈魏博天雄軍の歴史〉，《歷史教育》，6：6（1958）；毛漢光，〈魏博二百年史論〉，原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50本2分（1979），又收入氏著《中國中古政治史論》（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90）。

11 谷川道雄，〈唐代浙西の藩鎮〉，《史林》35：3（1952）。

12 Wang Gungwu, "The Middle Yangtse in T'ang Politics", in (Arthur F. Wright & Denis Twitchett eds) *Perspectives on the T'ang* (New Haven &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3), pp.193-235。

13 桂齊遜，《唐代河東軍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史學所碩士論文，1991）。筆者尚未見此文，此據《漢學研究通訊》11卷2期（1992）頁175。據聞，中國文化大學史學所目前正有研究生進行宣武軍、楊行密集團之研究者。

使、許州刺史，領陳、許、蔡三州。」<sup>14</sup> 陳州（今河南省淮陽縣一帶）與許州（今河南省許昌市一帶）是忠武軍的二個長久性轄區；蔡州（今河南省汝南縣一帶）隸屬忠武的時間約三十年，但在陳許節度使設立之初及唐末時期並非隸屬忠武軍。除了以上三州，忠武軍還有一段短暫時間增領過潁州（今河南省郾城縣一帶）與汝州（今河南省汝州市一帶）。即使僅就陳州、許州而論，其管縣的分析與合併、轉轄，也頗為頻繁。因此，忠武軍的領地在中晚唐時期是有一些變化的，以下就先對這個問題略作考察，作為本文以下各節的討論基礎。

《新唐書》卷六五〈方鎮表（二）〉「鄭陳」欄，對忠武軍的分合作了簡明的陳述，茲據其所列，作表如下：

表一：忠武軍沿革表

乾元二年	(759)	置鄭陳節度使，領鄭、陳、亳、潁四州，治鄭州 尋增領申、光、壽三州；未幾，以三州隸淮西。
上元二年	(761)	廢鄭陳節度，以鄭、陳、亳、潁四州隸淮西。
貞元三年	(787)	置陳許節度使，治許州。（當在貞元二年， 786年，詳正文）
貞元十年	(794)	陳許節度賜號忠武軍節度使。（疑在貞元二十 年，公元804年，詳正文）
元和十二年	(817)	忠武節度增領潁州。
元和十三年	(818)	忠武軍節度增領蔡州。
長慶二年	(822)	省潁州。（疑在長慶元年，821，詳正文）
大中二年	(848)	置蔡州防禦使（《新·表》置於淮南西道欄）
中和二年	(882)	蔡州置奉國軍節度。
乾寧元年	(894)	忠武軍節度增領汝州。
光化三年	(900)	汝州隸東都。

從這個簡表，約略可以看出忠武軍節度使領地的一些變革。從乾元二年至上元二年所設置的鄭陳節度使，雖可視為陳許節度使的前身，但因鄭陳節度使設置時間僅短短三年而已，且其領地與陳許節度使出入頗大；又因鄭陳節度使領地自轉隸

14 吳廷燮，《唐方鎮年表》（台北：開明書店，二十五史補編本），卷2，頁7327，「忠武軍」條。

淮西後二十五年（761—786）間，陳州、許州一帶並未專設一節度使統轄，迨貞元二年才設置陳許節度使，故陳許節度使實際在唐代存在的時間應該說是從貞元二年至唐亡，約一百二十年（786—907），較為妥當。上表中，所列貞元三年置陳許節度使，是《新·表》之誤，其實際設置時間當在貞元二年（786）七月。<sup>15</sup> 其次，陳許節度使賜號的時間，《新唐書·方鎮表》作貞元十年，吳廷燮《唐方鎮年表》從之，似乎不確。案：《舊唐書·德宗紀》「貞元二十年夏四月丙寅」條謂是日「陳許節度賜號忠武軍」。<sup>16</sup> 《資治通鑑》與《舊唐書》一樣，也繫「名陳許軍曰忠武」一事於同日。<sup>17</sup> 另據所知其他史料來看，凡是稱忠武軍者，除上述《新唐書·方鎮表》與《唐方鎮年表》之外，其餘都在貞元二十年以後，《舊唐書·德宗紀》與《資治通鑑》的繫日，應屬正確。再從上表來看，陳許節度使自德宗貞元三年設立之後，其領地有一些變動：即元和十二年（817）至長慶二年（822；疑當在長慶元年，821，詳下）數年間增領了濬州；元和十三年（818）至大中二年（848）三十年間增領了蔡州；乾寧元年（894）至光化三年（900）六年間增領了汝州；其中以增領蔡州的時間最長。必須指出的是，置蔡州防禦使一事，《新·表》未在「鄭陳」欄上列出，反而列於「淮南西道」欄上，<sup>18</sup> 並在「鄭陳」欄上列出中和二年（882）蔡州置奉國軍節度。如果僅察閱「鄭陳」一欄，極易引起誤解，以為蔡州自元和十三年至中和二年共六十四年間皆在忠武軍領地內。實際上蔡州自大中二年（848）起，已非忠武軍統轄。從以上簡單敘述忠武軍的領地的變動看，陳州、許州是唐代後半期忠武軍的主要領地，但蔡州曾隸忠武軍三十年，仍應留意。至於濬州、汝州則只

15 《舊唐書》，卷12，頁353，〈德宗紀〉「貞元二年七月己酉」條稱是日「以隴右行營節度使曲環爲陳許節度使」。查兩《唐書》〈曲環傳〉（舊122，新147）皆未繫年，唯皆稱其加陳許節度使是在李希烈之亂平定之後。查李希烈卒於貞元二年四月丙寅（《資治通鑑》，卷232，頁7468），而《通鑑》亦繫曲環任陳許節度事於貞元二年七月（卷232，頁7470）。曲環是第一個出任陳許節度使者。

16 《舊唐書》（標點本），卷13，頁399，〈德宗紀〉「貞元二十年夏四月丙寅」條。

17 《資治通鑑》（標點本），卷236，頁7605，「德宗貞元二十年夏四月丙寅」條。

18 《新唐書》（標點本），卷65，頁1820，〈方鎮表（二）〉「淮南西道」欄。

有四年及六年的短暫歸屬，其影響似乎不大。以下試就許、陳、蔡三州的管地變遷及人口、產業情形，略加討論。

許州是陳許節度使的理所，<sup>19</sup> 其在唐代的管地變遷，《舊唐書·地理志》說：

許州，望。隋潁川郡。武德四年（621），平王世充，改爲許州。領長社、長葛、許昌、繁昌、黃臺、灤強、臨潁七縣。貞觀元年（627），廢黃臺、繁昌、灤強三縣，以洧州之扶溝、鄖陵，汝州之襄城，嵩州之陽翟，北澧之葉縣來屬。十三年（639），改置都督府，管許、唐、陳、潁四州，而許州領長社、長葛、許昌、鄖陵、扶溝、臨潁、襄城、陽翟、葉九縣。十六年（642），罷都督府。顯慶二年（657），割陽翟屬洛州。開元四年（716），割葉、襄城置仙州。二十六年（738），仙州廢，以葉、襄城、陽翟來屬。其年，又以葉、襄城屬汝州。二十八年（740），又以襄城來屬。是歲，又以葉屬汝州。天寶元年（742），改爲潁川郡。乾元元年（758），復爲許州。長慶三年（823），廢澇州爲郾城縣，屬許州。舊領縣九……在京師東一千二百里，至東都四百里。<sup>20</sup>

《舊唐書·地理志》說許州有九個舊領縣，實際上只列出八個縣名，包括：長社、長葛、許昌、鄖陵、扶溝、臨潁、舞陽、郾城。<sup>21</sup> 《新唐書·地理志》亦稱許州有九縣，但實際上只列出七縣，即：長社、長葛、陽翟、許昌、鄖陵、扶溝、臨潁、舞陽。<sup>22</sup> 《元和郡縣圖志》則稱許州「管縣七：長社、長葛、許昌、鄖陵、臨潁、舞陽、扶溝。」<sup>23</sup> 以上三書所載不同之處，正是許州轄區在唐代的變動主要所在，亦即郾城、舞陽二縣頻繁的分析與轉隸。《唐會要》卷七十〈州縣改置（上）〉詳細記載了這二縣的改隸經過。先引述郾城縣的情形：

19 李吉甫，《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賀次君點校本），卷8，頁207，〈河南道（四）·許州〉。

20 《舊唐書》，卷38，頁1431-1432，〈地理志（一）〉「河南道·許州」條。

21 同上，頁1432。

22 《新唐書》，卷38，頁988，〈地理志（一）〉「河南道·許州」條。

23 《元和郡縣圖志》，卷8，頁208，〈河南道（四）〉「許州」條。

郾城縣，元和十二年（817）二月，淮西賊中百姓窮困，相率歸順，其數甚多，宜于許汝行營側近置行郾城縣……其年十一月，以郾城縣置溵州，以上蔡、西平、遂平三縣隸焉。是年十二月，敕溵州宜屬許州。長慶元年（821），廢溵州，復爲郾城縣，依前隸屬許州。其先割屬溵州上蔡、西平、遂平等三縣，依隸屬蔡州。<sup>24</sup>

《舊唐書·地理志》對郾城縣的敘述很簡單，只說「本屬豫州，長慶元年來屬。」<sup>25</sup>但《新唐書·地理志》則有詳細記載，可以和《唐會要》的記載相互稽考：

郾城〔原註：望。武德四年（621）以郾城、邵陵、北舞、西平置道州。貞觀元年（627）州廢，省邵陵、西平入郾城，隸蔡州。建中二年（781）以郾城、臨潁，陳州之溵水置溵州。〕貞元二年（786）州廢，縣還故屬。元和十二年（817）復以郾城、上蔡、西平、遂平置溵州。長慶元年（821）州廢，縣還隸蔡州，是年，以郾城來屬。<sup>26</sup>

郾城縣的改隸頻繁，事實上也牽涉到了前文引《新唐書》卷六五〈方鎮表（二）〉「鄭陳」欄，對忠武軍的增領溵州所作的敘述。即該表作忠武軍自元和十二年至長慶二年增領溵州，但據以上所引《唐會要》與《新唐書·地理志》來看，當以長慶元年爲是。而元和十二年，以郾城、上蔡、西平、遂平置溵州，是因該年平淮西吳元濟之故，遂就其地重作行政劃分。

再看《唐會要》所述舞陽縣的情形，與郾城縣頗有類似之處：

舞陽縣，本北舞，開元四年（716）置，更名。元和十三年（818）正月，陳許觀察使李光顏奏：「許州舞陽縣，爲逆賊吳元濟所毀，今請移縣，權請置于吳城鎮。」從之。<sup>27</sup>

兩《唐書·地理志》所述，與《會要》略同，但較簡單。

24 王溥，《唐會要》（上海：中華書局，1955；台北：世界書局，1982影印四版），卷70，頁1257，〈州縣改置（上）〉「河南道·許州」條。

25 同註20。

26 同註22。

27 《唐會要》，卷70，頁1257，〈州縣改置（上）〉「河南道·許州」條。

陳州是忠武軍節度使的另一個重要轄地，其在唐代的沿革，《舊唐書·地理志》有扼要敘述：

陳州，上，隋淮陽郡。武德元年（618），討平房憲伯，改爲陳州，領宛丘、箕城、扶樂、太康、新平五縣。貞觀元年（627），廢扶樂、箕城、新平三縣，復以沈州之項城、溵水二縣來屬。長壽元年（692），置武城縣。證聖元年（695），置光武縣。天寶元年（742），改陳州爲淮陽郡。乾元元年（758），復爲陳州。舊領縣四……天寶領縣六……在（在疑當作「去」）京師一千五百二十里，至東都七百一十七里。<sup>28</sup>

自天寶以後，陳州的六個領縣，在上引《舊唐書·地理志》及《新唐書·地理志》、《元和郡縣圖志》中所載一致，即：宛丘、太康、項城、南頓、溵水、西華。<sup>29</sup>《唐會要》所載陳州的州縣改置，皆完成於陳許節度使設置以前，<sup>30</sup>兩《唐書·地理志》亦同。<sup>31</sup>換言之，陳州及其六個屬縣在中晚唐時期，並不像許州一樣分析、改隸頻繁。

再看蔡州的情形。其在唐代的分析、改隸，《舊唐書·地理志》曾作簡要敘述：

蔡州，上，隋汝南郡。武德四年（621）四月，平王世充，置豫州總管府，管豫、道、興、息、舒五州。豫州領安陽、平輿、真陽、吳房、上蔡五縣。七年（624），改爲都督府，廢興、道、舒、息四州。貞觀元年（627），罷都督府，廢平輿、新蔡二縣，復以道州之郾城，息州之新息，朗州之朗山，舒州之褒信、新蔡五縣來屬。天授三年（692），又置平輿、西平兩縣。開元四年（716），以西平屬仙州。二十六年（738），省仙州，復以西平來屬。天寶元年（742），改爲汝南郡。乾元元年（758），復爲豫州。寶應元年（762），改爲蔡州。舊領縣十……天寶領縣十一……去京師一千五

28 《舊唐書》，卷38，頁1436-1437，〈地理志（一）〉「河南道·陳州」條。

29 《新唐書》，卷38，頁988，〈地理志（一）〉「河南道·陳州」條；《元和郡縣圖志》，卷8，頁212，〈河南道（四）〉「陳州」條。

30 《唐會要》，卷70，頁1255，〈州縣改置（上）〉「河南道·陳州」條。

31 《舊唐書》，卷38，頁1436-1437，〈地理志（一）〉「河南道·陳州」條；《新唐書》，卷38，頁988，〈地理志（一）〉「河南道·陳州」條。

百四十里，至東都六百七十里。<sup>32</sup>

以上所載，是蔡州在歸隸忠武軍之前的沿革。至於它與忠武軍的關係，據前文依《新唐書》卷六五〈方鎮表（二）〉所作之表看，自元和十三年（818）至大中二年（848）三十年間，係由忠武節度使管轄。但從上文討論許州郾城縣之頻頻改隸（特見於上引《唐會要》之文），知貞觀元年至建中二年，及貞元二年至長慶元年之間，郾城縣不隸屬許州，其間一度隸溵州，也曾隸屬過蔡州。在元和十三年以前，蔡州曾隸蔡州行營招討使、申光蔡觀察處置使、蔡州節度使等。元和十三年，忠武軍之所以增領蔡州，是因憲宗討平蔡州吳元濟之後，才採取的措施。故成書於元和八年（813）的《元和郡縣圖志》，仍然在「蔡州」條下說：「今爲蔡州節度使理所」，並且列其管縣爲十二，而郾城縣亦在其轄境。<sup>33</sup> 但《新唐書·地理志》記其轄縣爲十，與《舊唐書·地理志》及《元和郡縣圖志》皆有出入。茲比對三書，略知忠武軍統轄蔡州三十年間內，其領縣當爲十一，即：汝陽、汝南、朗山、遂平、上蔡、新蔡、褒信、新息、平輿、西平、真陽。以上略就許州、陳州及蔡州的地理沿革及其轄縣的分合，稍加討論。茲再就三州在唐代的戶口變化情形，列表說明如下：

表二：唐代忠武軍所轄各州戶口升降表<sup>34</sup>

年代	許 州		陳 州		蔡 州		出 處
	戶	口	戶	口	戶	口	
貞觀	15,715	72,229	6,367	30,961	12,182	60,415	舊唐書，38 頁1431-37
開元	59,717	---	52,692	---	51,210	---	元和郡縣圖志 8, 9
天寶	73,247	487864	66,442	402486	80,761	460205	舊唐書，38
	73,347	487864	66,442	402486	80,761	460205	新唐書，38
天寶	86,040	525150	62,719	354950	---	---	通典，177
元和	5,291	---	4,038	---	10,263	---	元和郡縣圖志，8, 9

附註：蔡州隸忠武軍僅三十年（818-848），詳上正文。

32 《舊唐書》，卷38，頁1434，〈地理志（一）〉「河南道·蔡州」條。

33 《元和郡縣圖志》，卷9，頁237-238，〈河南道（五）〉「蔡州」條。

34 唐代史料所載各時期戶口數所代表的年代，各家說法不一。茲暫以「貞觀」、「開

從上表，可以比較清楚地看出：忠武軍所轄各州在安史之亂前的戶口數，其資料較多，並且大致是依一定比例而遞增、成長著。但忠武軍在安史之亂後的戶口數資料，則只有元和戶數，而無口數。必須指出，元和戶數與天寶戶口數相比，明顯地急遽下降，可能是因為安史亂後中原地區人口的南移、戶口登記、申報不實、及淮西地區（尤其是曾隸淮西節度使的蔡州）歷經戰亂及李希烈、吳少誠等人的割據等一些因素所造成。<sup>35</sup>

「元」、「天寶」、「元和」等作為各種史料所代表之時期。至於其年代，有的已為前輩學者考證清楚，有的仍有爭議。茲略就所知簡述如下：一、《舊唐書·地理志》所記「舊領」，其所代表之年代，目前學界看法大致已趨一致，認為它代表的是「貞觀十三年大簿之數」，如：岑仲勉，〈《舊唐書·地理志》“舊領縣”之表解〉，原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20本上（1948），又收入氏著《岑仲勉史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90），頁562-588。嚴耕望亦贊同此說，見氏著：〈括地志序略都督府管州考〉，原刊於氏著《唐史研究叢稿》（香港：新亞研究所，1969），頁237-284，又收入氏著《嚴耕望史學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91），頁155-192。另外，翁俊雄，《唐初政區與人口》（北京：北京師範學院出版社，1990），頁34以下，亦支持此說。但亦有主張「舊領」是指貞觀十四年（640）至貞觀十六年（642）的數據。見：趙文林、謝淑君，《中國人口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頁157-158。二、《元和郡縣圖志》所載「開元戶數」，有些學者認為是指開元元年（713）的數據。參：趙文林、謝淑君，同上書。但此說仍有待檢證。三、《舊唐書·地理志》與《新唐書·地理志》所載「天寶戶數」，一般說法皆謂指天寶元年（742）之戶數。持此說者甚多，如：青山定雄，〈隋唐宋三代における戸數の地域的考察〉，《歷史學研究》6：4-5（1936）；Hans Bielenstein, “The Census of China during the Period 2--742 A.D.”,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Vol.19 (1947), p.131；日野開三郎，〈大唐天寶元年の戸口統計の地域的考察〉，《史林》，42：4（1959），頁61-84；黃盛璋，〈唐代戶口的分佈與變遷〉，《歷史研究》，1980：6，頁91-108，等等。此說最近受到不少質疑，如：楊遠，〈唐代的人口〉（載《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10：2，1979）認為《新唐書·地理志》所載「天寶戶數」係指天寶十三載（754）之數字。而趙文林、謝淑君，前揭書則認為係指天寶十一載（752）之戶數。四、《通典》所載戶口數，青山氏，前揭文，疑其為天寶數，惟未定年；黃盛璋，前揭文，斷其為天寶十四載（755）。五、《元和郡縣圖志》所載「元和戶數」，黃盛璋，前揭文，指其代表元和閏戶數。惟趙、謝二氏前揭書則認為係指元和八年（813）戶數。案：趙、謝二氏認為《元和郡縣圖志》成書於元和九年，誤，當以八年為是。則《元和志》所載「元和戶數」若指成書之八年的戶數，殊為可疑。茲姑以元和初為其代表年代，即公元806-813年。

35 見上註青山定雄、趙文林、黃盛璋等論著。

從《元和郡縣圖志》所列許州、陳州及蔡州在開元及元和兩個時期的貢、賦，可以看出忠武軍轄區在唐代前後期的主要產業的大概：

許州 開元貢：蔗心席，乾柿。 賦：綿、絹。

元和貢：蔗心席六領，絹二十匹，乾柿。

陳州 開元貢：綿、絹。 賦：粟、麥。

元和貢：絹十五匹。

蔡州 開元貢：龜甲，雙鶴鶼綾，長安四年改為四窠雲綾。 賦：綾，綿。<sup>36</sup>

其他史料對上述各州的貢賦，所記略有不同。如：《唐六典》所載陳、許二州的調賦為絹、綿，其貢為絹，另許州又貢蔗心蓆。<sup>37</sup> 該書並對各地所出絹布的精粗分別等第（絹分為八等，布分為九等），將陳州之絹列為第三等，許州之絹列為第四等。<sup>38</sup> 以上《唐六典》所載可視為代表開元時期的情形。《通典》則列許州之貢為「絹二十疋，蔗心蓆六領」，陳州之貢為「絹十疋」。<sup>39</sup> 其記載可視為是開元、天寶時期之貢賦情形。《新唐書·地理志》則記三州的土貢為：許州是「絹、蔗蓆、柿」，陳州是「絹」，蔡州是「岷玉棋子、四窠、雲花、龜甲、雙距、溪鷺等綾」。<sup>40</sup> 其記載似可視為唐末之情形。<sup>41</sup> 以上所述皆屬唐代資料，但《太平寰宇記》編纂在十國破亡後不久，其所記土產可視為唐末及五代十國時期之材料。<sup>42</sup> 該書記許州之貢賦土產為「絹、麓心布、乾柿、黃明

36 《元和郡縣圖志》，卷8，頁208，頁211；卷9，頁238。

37 《唐六典》，卷3，頁9下，「戶部郎中員外郎」條。

38 同上，卷20，頁7上，「太府卿」條。

39 《通典》，卷6，頁115，〈食貨（六）·賦稅（下）〉。

40 《新唐書》，卷38，頁987-989，《地理志》。

41 《新唐書·地理志》所據，是以天祐（904-907）為主，此為王鳴盛、岑仲勉等之通說，參：岑仲勉，《唐史餘瀋》（上海：古籍出版社，1960，1979），頁242-243，「總論新唐書」條。

42 嚴耕望，〈唐代紡織工業之地理分佈〉，原刊《大陸雜誌》13卷11期，收入氏著《唐史研究叢稿》（香港：新亞研究所，1969），頁654。

膠」，<sup>43</sup> 陳州為「絲、綿、綾、絹」，<sup>44</sup> 蔡州則「舊貢龜甲雙距綾、四窠雲花鵝鷺綾；今貢龍鳳蚊幘、澤蘭、茱萸、蟲虫、水蛭妃（原註：以上二物各二兩）、蓍草、生石斛」。<sup>45</sup>

就以上資料來看，忠武軍所轄地區的主要農產品，除出產一般華北地區也普遍耕作之粟、麥之外，許州還有一些特產如蓆、柿之類。至於大河南北，自古以來，即為蠶桑區域，其紡織工業亦頗為發達。許、陳二州在唐代前、後期都出產絲織品中較為普通的絹。蔡州則出產精製之絲織品中的綾，且其所貢品名甚多。另外，許州所出之蔗心蓆，則為紡織品中的草織品。就整個唐代紡織工業的地理分佈來看，其一般發展是「精製絲織中心，自天寶以後，有向南方之成都及兩浙轉移之趨勢。」「中葉以後，北方屢經戰亂，一般經濟情形驟見衰落，絲織工業自不例外。故帝室特有所需，皆取辦於西川兩浙矣。」<sup>46</sup> 僅管這是一般趨勢，但上述三州在唐代後期仍能維持其原有之紡織工業，是值得注意的。

此外，唐代後期在陳許地區設置巡院，並在該處榷麴，也值得一提。《新唐書》，卷五十四，（頁1378）〈食貨志〉說：

自兵起，流庸未復，稅賦不足供費，鹽鐵使劉晏以為因民所急而稅之，則國足用。於是上鹽法輕重之宜……晏又以鹽生霖潦則鹵薄，嘆旱則土溜墳，乃隨時為令，遣吏曉導，倍於勸農。吳、越、揚、楚鹽廩至數千，積鹽二萬餘石。有漣水、湖州、越州、杭州四場，嘉興、海陵、鹽城、新亭、臨平、蘭亭、永嘉、大昌、候官、富都十監，歲得錢百餘萬緡，以當百餘州之賦。自淮北置巡院十三，曰揚州、陳許、汴州、廬壽、白沙、淮西、甬橋、浙西、宋州、泗州、嶺南、兗鄆、鄭滑，捕私鹽者，姦盜為之

43 樂史，《太平寰宇記》（台北：文海出版社，1963，「宋代四種地理書之一」），卷7，頁4下，〈河南道（七）・許州〉。

44 同上，卷10，頁3下，〈河南道（十）・陳州〉。

45 同上，卷11，頁4下，〈河南道（十一）・蔡州〉。

46 嚴耕望，前揭文（同註42）頁648、650。

衰息。

劉晏（715—780）於寶應元年五月（762）出任「戶部侍郎、京兆尹、度支、鹽鐵、轉運使，鹽鐵兼漕運，自晏始也。」<sup>47</sup> 他根據過去的榷鹽舊制，重新加以改組，在產地設置十監四場，<sup>48</sup> 在銷地設置十三個巡院。<sup>49</sup> 一般說來，巡院的功能至少有下列五點：（一）收納、轉運鹽利，上繳鹽鐵使；（二）禁捕私鹽、防止奸盜；（三）招徠商賈、推銷官鹽；（四）提供「四方物價之上下」，作為鹽鐵使調整決策之依據；（五）監視藩鎮，勿使犯禁。<sup>50</sup> 在上引《新唐書·食貨志》所列十三個巡院中，包括陳許在內共有八個處所集中在河南道，其餘一個在嶺南，四個在江淮一帶。這樣的配置，日野開三郎認為是與唐代後期企圖監視藩鎮的政策有關。<sup>51</sup> 陳許之得以設置巡院，凸顯了這一地區在唐代後期的經濟、交通及地方行政監察業務上的地位。<sup>52</sup> 至於榷麴，《舊唐書》，卷四十九（頁2130—31）〈食貨志〉（又見《全唐文》卷八一〈寬私酤禁敕〉）說：

會昌六年九月敕：「揚州等八道州府，置榷麴，並置官店沽酒，代百姓納榷酒錢，並充資助軍用，各有榷許限，揚州、陳許、汴州、襄州、河東五

47 《唐會要》，卷87，頁1588，〈轉運鹽鐵總敘〉。

48 有關唐代後期江淮地區的鹽稅機關，主要即場、監的討論，見妹尾達彥，〈唐代後半期における江淮鹽稅機關の立地と機能〉，《史學雜誌》，91：2（1982），頁1-37。

49 這個說法見：潘鏞《舊唐書食貨志箋證》（西安：三秦出版社，1989），頁148。

50 陳衍德、楊權，《唐代鹽政》（西安：三秦出版社，1990），頁92。

51 日野開三郎，〈兩稅法以前における唐の榷鹽法〉，原載《社會經濟史學》，26：2（1960），今收入氏著《東洋史學論集》第三卷（東京：著者自印，1981），頁397-430。上述論點，主要見頁417-422。

52 有關唐代後期的巡院，可再參考高橋繼男的三篇論文，〈唐代後半期における巡院の地方行政監察業務について〉，《星博士退官記念中國史論集》（山形大學人文學科東洋史研究室，1978），頁41-60；〈唐後半期における巡院と漕運〉，《東洋大學文學部紀要》（史學科篇），36（1982），頁53-72；〈唐後半期度支使・鹽鐵轉運使系巡院名增補考〉，《東洋大學文學部紀要》（史學科篇），39（1985），頁31-58。

處榷麴，浙西、浙東、鄂岳三處置官沽酒。……」

榷麴，又稱榷酤或榷酒。榷酒是一種酒的專賣或抽取酒稅的制度，是中國歷代政府財政收入主要來源之一。唐代自德宗建中三年（782），「初榷酒，天下悉令官釀。斛收直三千，米雖賤，不得減二千。委州縣綜領。醕薄私釀，罪有差。」<sup>53</sup>陳許亦在唐代後期榷麴之列，則其地釀酒業應當也很發達。

### 三、忠武節度使與中央政府的關係

如上節所述，從乾元二年（759）至上元二年（761）短短三年間所置的鄭陳節度使，雖可視為忠武軍（亦即陳許節度使）的前身，但因其設置時間過短，且其領地與陳許節度使轄區出入頗大。故忠武軍真正在唐代存在的時間當為貞元二年（786）置陳許節度使始，至唐亡（907）為止。本節以下的討論，就以這一段大約一百二十年期間的忠武節度使為對象，簡單分析他們的出身及其與唐中央政府的關係。

茲先對忠武軍節度使的出身、受鎮年月、原因、受鎮時是否檢校中央官、受鎮時是否為朝命、受鎮時是否因中央政府對中原藩鎮採取互調行動、節度使本人的資料等等，列表於後，以下正文再據以分析。本表之製成，其格式之設計及資料之輸入，主要參考王壽南《唐代藩鎮與中央關係之研究》附錄〈唐代藩鎮總表〉中「忠武」一表，<sup>54</sup> 稍加刪減、調整，並增補其與中央政府之關係者二欄（即是否檢校中央官及其受鎮是否為藩鎮節度調動下的結果）；再據吳廷燮《唐方鎮年表》及各個節度使之碑、傳資料編輯而成。

53 《舊唐書》，卷49，頁2130，〈食貨志〉。

54 王壽南，《唐代藩鎮與中央關係之研究》，附錄〈唐代藩鎮總表〉「忠武」表，頁622-628。

表三：忠武節度使分析表

姓 名	受鎮 年月	去鎮 年月	在鎮 時間	任前官職	任職時 是否檢校 中央官	受鎮 原因	受鎮是否 藩鎮節度 調動	去鎮 原因	去鎮後 官職	對 中央 態度	文 武 職	碑 傳	備 註
魯 炳	759 乾元 2.四	759 乾元 2.六	三月	淮西節度		朝命		卒		恭順	武	舊一四、新一 四七本傳	任鄭陳節度使， 暫列供參考。
彭元曜	759 乾元 2.六	759 乾元 2.九	四月	右羽林大 將軍		朝命				恭順	武		任鄭陳節度使， 暫列供參考。
李抱玉	759 乾元 2.九	761 上元 2	三年	右羽林大 將軍		朝命				恭順	武		任鄭陳節度使， 暫列供參考。
曲 環	786 貞元 2.七	799 貞元 15八	13年 2月	隴右行營 節度	檢校左僕 射	調鎮		卒	卒	恭順	武	舊一二二、新一 四七本傳	曾大破李希烈軍 於陳州
上官況	799 貞元 15八	803 貞元 19	4年	陳許兵馬 使		朝命	以忠武將 領接任	卒	卒	恭順	武		貞元十六年兼蔡 州行營招討副使
劉昌裔	803 貞元 19 五月	813 元和 8.五	10年	陳許行軍 司馬	檢校工部 尚書、右 僕射	擁兵 據位		朝命	統軍	恭順	文	舊一五一、新一 七〇本傳全文五 六二韓愈撰劉統 軍碑，全文五六 五韓愈撰右龍武 統軍劉公墓誌	貞元二十年四月 四月陳許節度賜 號忠武軍，時劉 昌裔任節度使
韓 皋	813 元和 8.六	814 元和 9.十	1年 5月	東都留守		朝命		朝命	吏尚	恭順	文	舊一二九、新一 二六本傳	
李光顏	814 元和 9.十	818 元和 13五	3年 8月	忠武節度 副使		朝命		調鎮	義成 節度	恭順	武	舊一六一、新一 七一，全文六三 二李程撰碑	金石錄補、金石 文字記等收其碑 見石刻題跋索引
馬 總	818 元和 13五	818 元和 13	數月	彰義節度 使		調鎮	自彰義節 度調任	朝命	華刺	恭順	文	舊一五七、新一 六三本傳	
李光顏	818 元和 13十	819 元和 14五	8月	義成節度		調鎮	義成、忠 武等軍節 度調動	調鎮	邠寧 節度	恭順	武	見上	此再任；818年 十月與田弘正等 共破李師道
鄧士美	819 元和 14五	819 元和 14八	4月	工尚	檢校刑部 尚書	朝命		卒	卒	恭順	文	舊一五七、新一 四三本傳	
李 遜	819 元和 14九	821 長慶 1	3年 4月	國子祭酒	檢校禮部 尚書	朝命		調鎮	鳳翔 節度	恭順	文	舊一五五、新一 六二本傳	長慶元年十二月 去鎮
李光顏	821 長慶 1	825 寶曆 1.七	8月	鳳翔節度	守司徒、 使相	調鎮		調鎮	河東 節度	恭順	武	見上	長慶元年十月三 任忠武節度使
王 沛	825 寶曆 1.七	827 大和 1.四	1年 10月	兗海節度		調鎮		卒	卒	恭順	武	舊一六一、新一 七一本傳	

黃清連

高瑀	827 大和 1.四	832 大和 6.三	5年	太僕卿	檢校工尚 、右僕射	朝命		調鎮	武寧 節度	恭順	文	舊一六二、新一 七一本傳	集古錄目、寶刻 叢編收高瑀碑
王智興	832 大和 6.三	833 大和 7.九	1年 6月	武寧節度	使相	調鎮		調鎮	河中 節度	恭順	武	舊一五六、新一 七二本傳	金石錄收王智興 碑
高瑀	833 大和 7.八	834 大和 8.六	10月	太子少傅		朝命		卒	卒	恭順	文	見上	此再任
杜悰	834 大和 8.六	837 開成 2	3年 7月	鳳翔隴右 節度	檢校戶部 尚書	調鎮		朝命	工尚	恭順	文	舊一四七、新一 六六本傳	駙馬都尉、大和 九年（835）暫 停，旋復任
李聽 （？）	835 大和 9.九	835 大和 9.十	未至 鎮	鳳翔節度		調鎮		朝命	太子 少保 分司	恭順	武	舊一三三、新一 五四，全文六三 二宋申錫撰碑	未至鎮即改官； 集古錄、金石錄 等皆收李聽碑
殷侑	837 開成 2.	838 開成 3.七	8月	太子賓客 分司	檢校右僕 射	朝命		卒	卒	恭順	文	舊一六五、新一 六四本傳	
王彥威	838 開成 3.七	840 開成 5.	3年	衛尉卿	檢校禮部 尚書	朝命		調鎮	宣武 節度	恭順	文	舊一五七、新一 六四本傳	
王茂元	840 開成 5.	843 會昌 3.	4年	司農卿		朝命		調鎮	河陽 節度	恭順	武	舊一五二、新一 七〇本傳	舊傳謂以財賂兩 軍而授忠武節度
王宰	843 會昌 3.四	844 會昌 4.	1年 9月	邠寧節度		調鎮		調鎮	河東 節度	恭順	武	舊一五六、新一 七二王智興傳附	金石續編收王宰 碑
劉涉	844 會昌 4.	845 會昌 5.	年餘	河陽節度		調鎮	忠武、河 陽等調動	朝命	太子 少保	恭順	武	舊一六一、新一 七一，金石錄等	碑文散見各書， 見石刻題跋索引
李執方	845 會昌 5.	846 會昌 6.	年餘	義武節度		調鎮		朝命	朝官	恭順			
盧簡辭	846 會昌 6.	847 大中 1.	年餘	兵侍		朝命		調鎮	山南 東節度	恭順	文	舊一六三、新一 七七本傳	
高鉢	847 大中 1.	852 大中 6.	5年			朝命		朝命	朝官	恭順	文	舊一六八、新一 七七本傳	
王逢	853 大中 7.	855 大中 9.	2年	忠武大將		朝命				恭順	武	舊一六一、新一 七一王沛傳附	父沛，曾任忠武 節度使
馬植	855 大中 9.	857 大中 11.	2年	太子賓客 分司		朝命		調鎮	宣武 節度	恭順	文	舊一七六、新一 八四本傳	出任藩鎮之前位 至宰相
裴譏	857 大中 11.	859 大中 13.	3年	鳳翔節度		調鎮	鳳翔、忠 武等調動	調鎮	天平 節度	恭順	文	舊一七〇、新七 三本傳	859年至863年之 節帥不詳

孔溫裕	863 咸通 4.	867 咸通 8.	5年	戶侍		朝命		調鎮	天平 節度	恭順	文	新一六三本傳	
李琢	867 咸通 8.	869 咸通 10.	2年			朝命		朝命		恭順	武	新一五四本傳	
曹汾	869 咸通 10.	873 咸通 14.	4年	河南尹		朝命		朝命	戶侍	恭順	文	舊一七七、新一八一曹確傳附	
杜審權	874 乾符 1.	875 乾符 2.	年餘	河中節度	使相	調鎮		朝命	太子 太傅 分司	恭順	文	舊一七七、新九 六本傳	
崔安潛	876 乾符 3.	878 乾符 5.一	2年 餘	江西觀察		調鎮		調鎮	西川 節度	恭順	文	舊一七七、新一 一四本傳	
薛能	878 乾符 5.	880 廣明 1.九	2年	感化節度		調鎮		軍亂 被殺	卒	恭順	文		
周岌	880 廣明 1.	884 中和 4.	4年	許州大將		擁兵 據位		棄鎮			武		懼鹿晏弘而棄鎮
鹿晏弘	884 中和 4.	886 光啓 2.七	1年 8月	山南西節 度		擁兵 據位		戰死	卒	跋扈	武		
楊守宗	887 光啓 3.五	888 文德 1.	年餘	扈駕都頭		朝命				恭順	武		參舊一八四、新 二〇七楊復光傳
王蘊	888 文德 1.	888 文德 1.	數月			朝命		被殺	卒	恭順	武		爲秦宗權所執殺
趙犨	889 龍紀 1.三	889 龍紀 1.	數月	浙西節度	使相	調鎮		卒	卒	跋扈	武	新一八九、舊史 一四本傳	依附朱全忠
趙昶	890 大順 1.	895 乾寧 2.	5年	忠武留後	使相	襲兄 犨位		卒	卒	跋扈	武	新一八九、舊史 一四本傳	依附朱全忠
趙珝	895 乾寧 2.	901 天復 1.	6年	忠武行軍 司馬	使相	襲兄 昶位		強藩 所命	匡國 節度	跋扈	武	新一八九、舊史 一四本傳	爲朱全忠所命
韓建	901 天復 1.	904 天祐 1.三	2年 4月	華州節度	使相	強藩 所命		強藩 所命	佑國 節度	跋扈	武	舊史一五、新史 四〇本傳	爲朱全忠所命
朱全忠 (朱溫)	904 天祐 1.	904 天祐 1.十	7月	宣武節度	使相	擁兵 據位		自請	宣武 節度	跋扈	武	舊史一至七、新 史一至二梁祖紀	創立五代第一個 政權——梁
張全義	904 天祐 1.十	907 天祐 4.	2年 餘	天平節度	使相	強藩 所命		唐亡	唐亡	跋扈	武	舊史六三、新史 四五本傳	爲朱全忠所命

從本節忠武節度使的分析表中，可以再作進一步討論的，至少包括以下幾點：

一、總計表中所列忠武節度使，共四十三任（表中最前三任係擔任鄭陳節度使，茲暫不列入統計，以下同。其理由已具詳上文），但因為李光顏曾三次就任此職，高瑀曾二度就任該職，而李聽在調鎮後，未至鎮即改官，故實際上只有三十九人曾受命或以其他方式（如擁兵據位、強藩所命或襲位等）出任該節度使。就這三十九人、四十二任（李聽除外）在忠武軍一百二十年歷史中的任期而論，只有二人的任期較長，一為十年（劉昌裔）、一為十三年（曲環），其餘則或數月或三、四年。如果以數字統計來說，撇開上述劉、曲二人不計，則在其餘九十七年中的四十任節度使裡，其每任平均任期只有二年五個月。以這麼短的任期，再配合表中各節度使受鎮原因及對中央政府的態度二欄來看，部份地說明了唐中央政府對這個地區的控制，在大部份時間中基本上是成功的。但是晚唐末期七個不受朝命而就任的例子，就很值得注意。

二、在實際受任的三十九人中，除李執方出身不詳外，其餘三十八人，武將出身者，佔十八人，文臣出身者佔二十一人。忠武軍節度使中文臣出身者的比例，比武將略高，並非特例。在唐代中晚期時，已經可以發現有不少所謂的「儒將」，實際上逐漸有機會出任節度使、甚至都統（如王鐸等）這一類的職務。<sup>55</sup>

三、觀察實際受任三十九人中，他們在未就任節度使的前一任官職與忠武軍的關係，發現約有四分之一左右的人與忠武軍淵源甚深。其中曾任忠武軍將者有七人，包括：李光顏任忠武節度副使，上官況任陳許兵馬使，劉昌裔、趙珝任忠武行軍司馬，王逢、周岌曾任忠武軍大將，趙昶曾為忠武留後。然而表中所列僅為其任節度使前一任之職，有的人事實上在此之前早與忠武軍就有密切關係，譬如：僖宗中和元年五月，忠武監軍楊復光分忠武八千人為八都，以忠武八將都之。<sup>56</sup> 其中的鹿晏弘、韓建二人在轉任其他職務後，都再出任忠武節度使。至

55 參：拙作，〈王鐸與晚唐政局——以討伐黃巢之亂為中心〉，《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3本2分（1993），頁207-267。

56 忠武八都之設，見《資治通鑑》，卷254，頁8252，「僖宗中和元年五月」條；《舊唐書》，卷184，頁4773，〈楊復光傳〉；《新唐書》，卷207，頁5876-77，〈楊復

於有些曾出任忠武轄區內之刺史者，還有劉昌裔、高瑀、趙犨三人，上表也不及備載。更值得注意的是王沛、王逢二節度使，其親屬關係為父子；王智興與王宰亦為父子關係；而趙犨、趙昶、趙珝三人為兄弟、叔姪親屬關係。總上簡單分析，忠武節度使的任命，雖然常受中央調度，並且也往往不像河北獨立藩鎮在封閉的圈內，自行除拜（僅趙昶與趙珝為襲兄、叔之位），但唐中央在授任此職時，卻也必須考慮所欲任命者與忠武軍的關係，這是在討論一般晚唐藩鎮武力逐漸擺脫中央節制時，必須注意的事。

四、在實際受任的三十九人中，共有十七人任忠武節度使職時，還兼帶使相或檢校中央官職。一般說，檢校官的實權在唐代前後期有所不同。唐代前期的檢校官，雖然仍只是詔除而不是正命，但可以執行該官的職權。可是在唐代中葉藩鎮勢力漸次膨脹以後，檢校官遂成為一種中央籠絡地方藩鎮的虛銜。唐德宗貞元十二年（796）正月「己巳，加嚴震、田緒、劉濟、韋皋並同平章事；天下節度、觀察使，悉加檢校官以悅其意。」<sup>57</sup> 這種情形在唐代後期極其普遍，即使號稱元和中興的唐憲宗，對藩鎮採取較為積極的征討行動，但也不排除以檢校官對藩鎮示恩。例如：元和十四年（819）九月，「甲辰，以魏博節度使、光祿大夫、檢校司徒、同平章事、兼魏州大都督長史、上柱國、沂國公、食邑三千戶田弘正，依前檢校司徒、兼侍中，賜實封三百戶。時弘正三上表乞留闕庭，不許。」<sup>58</sup> 唐代後期的檢校官，既為虛銜，當然也不可能因為檢校某官而留在中央。同時因為檢校官不任職事，所以它的授任也頗為輕率、甚至流於姑息。<sup>59</sup> 有時對於某些強藩大鎮，也授以檢校宰相之職，是為使相。在上表中，忠武節度使之兼帶使相者，計有十三人。

光傳》；《冊府元龜》，卷667，頁12下-13上，〈內臣部·立功〉等。又參：拙文，〈楊復光《收復京城奏捷露布》考〉，《中國史學》第二卷，（東京：中國史學會，1992），頁59-78。

57 《資治通鑑》，卷235，頁7570，「唐德宗貞元十二年正月己巳」條。

58 《舊唐書》，卷15，頁470，〈憲宗紀〉「元和十四年九月甲辰」條。

59 有關唐代後期檢校官與方鎮的關係，參看：王壽南，〈唐代文官任用制度之研究〉，收入氏著，《唐代政治史論集》（台北：商務印書館，1977），頁31-35；王永興，〈關於唐代後期方鎮官制新史料考釋〉，收入北京大學中古史研究中心編，《紀念陳寅恪先生誕辰百年學術論文集》（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頁267-276。

其中有七人集中在黃巢之亂至唐亡三十餘年間中央威權不振時期，這也是討論藩鎮武力在唐代後期發展時，值得特別留意的地方。

五、分析上表所列各忠武節度使受鎮原因，可以根據他們就鎮時受朝命與否而區分為二類。其中受朝命的有三十二人，不受朝命的有八人。在受朝命者之中，大致又可以再分作二類，即以他們在出任忠武節度使之前是否在其他方鎮擔任節度使為準，而分作「調鎮」與「朝命」兩種任用形態。屬於「調鎮」的有十六任次（其中李光顏三任中有二任是調鎮），屬於自節度使以外的其他官職而受「朝命」出任者計有十九任次。在上表中，另外再特別列了一欄，註明他們在「調鎮」時是否為中央統籌的藩鎮節度調動。譬如：元和十三年（818）五月，「丙申，以忠武節度使李光顏為義成節度使，謀討（李）師道也。以淮西（《舊·紀》作彰義）節度使馬總為忠武節度使、陳、許、潁、蔡州觀察使。」<sup>60</sup>到了同（元和十三）年十月，「丙子，以左金吾衛大將軍薛平檢校刑部尚書、滑州刺史、充義成軍節度使；以義成軍節度使李光顏為許州刺史，充忠武軍節度使、陳許觀察等使。」<sup>61</sup>這一類的例子，在唐代中晚期很多；比較值得注意的是中原地區對唐中央較為恭順的藩鎮，如宣武、義成、忠武等節度使，往往有互調或輪調至中原地區以外的情形。至於不受朝命而出任忠武節度使者，則大致有擁兵據位、襲位與強藩所命等幾種不同情形。在忠武軍的歷史中，除了早期的劉昌裔極有可能是「擁兵據位」的唯一個案之外，<sup>62</sup>其餘七個不受朝命而就任者，都集中在黃巢之

60 《資治通鑑》，卷240，頁7751，「元和十三年五月丙申」條。按：《舊唐書》，卷15，頁463，〈憲宗紀〉「元和十三年五月」條，則繫日於丙辰。查唐曆，是月無丙辰，《舊·紀》誤。見：平岡武夫，《唐代の暦》（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54），頁248。

61 《舊唐書》，卷15，頁464，〈憲宗紀〉「元和十三年十月丙子」條。

62 《舊唐書》，卷151，頁4057，〈劉昌裔傳〉，說昌裔是受詔為許州刺史，再充陳許節度使。在韓愈所撰〈劉統軍碑〉（《全唐文》，卷562）及〈檢校尚書左僕射右龍武軍統軍劉公墓誌銘〉（《全唐文》，卷565）中，對昌裔出任忠武節度使，亦未詳述，只含蓄地說是「代」說（況）為節度使，及為陳許行軍司馬，「脫權下威，士心益歸，卒嗣（曲）環職。」但《新唐書》，卷170，頁5166-67，〈劉昌裔傳〉，則明確地說：他「改行軍司馬，（上官）況卒，軍中推昌裔，有詔檢校工部尚書，代節度。」據此，昌裔似乎是擁兵，而為軍中所推者。

亂至唐亡期。這在忠武軍的發展史中，也是相當值得注意的趨勢。

六、統計上表所列四十二任忠武節度使的去鎮原因，有十一任死於任內，其中又有三人是被殺或戰死。受朝命而去鎮者二十三任，其中有十三任是因為調鎮而去職。此外，有一人棄鎮、二人為強藩所迫、一人自請、一人因為唐亡而去鎮，二人不詳。根據這些簡單的統計，可以看出忠武節度使在大部份時間內，多半是聽從中央的調度。但在上項統計中，在任時被殺、戰死、棄鎮、為強藩所迫、自請等種種現象，如果與上面的分析對照，依然可以發現都集中發生於黃巢之亂至唐亡期間。

七、最後再以上述三十九位忠武節度使對中央政府的態度來分析，他們對朝廷「恭順」者有三十一人，態度「跋扈」者七人，不詳一人。其中對中央採取強硬態度者，也都集中在黃巢之亂以後至唐亡期間，配合上述分析，這種現象的發生，顯然是有客觀原因存在的。

綜合上面的一些分析，我們發現：唐朝中央政府對於這個地區的控制，在黃巢之亂（875—884）以前基本上是成功的，這主要表現在唐中央對於忠武節度使的任命與去職，在黃巢之亂前九十年的時間中，大都是以朝命為依歸，故其任期平均只有短短的二年五個月，而他們的去鎮原因大部份為受朝命或卒於任內；相對的，他們對朝廷的一般態度也算恭順。但是在忠武軍後期三十年的歷史中，卻逐漸產生一些新的趨勢，包括：擁兵據位、襲位、強藩所命等不受朝命者七人，幾乎全部集中在這一時期；兼帶使相者在此期中也有七人。因此他們對於唐中央的態度，也以跋扈者居多；而其出身自然也以武將為主。可以說，唐朝中央政府在晚唐時期對於忠武軍的控制，已經力不從心。這當然與晚唐中央權力結構的變化、民變蠭起、經濟凋弊、藩鎮武力的崛起等等因素，有直接或間接的關係。本文以下試以忠武軍將勢力在唐代後期的發展，來論述這些盤根錯節的現象。

## 四、忠武軍將勢力分析

要討論忠武軍在唐代藩鎮體制中所扮演的角色或其軍將所擁有的勢力，可以從忠武軍的戰力、戰績窺知一、二。而要具體的說明忠武軍的戰力與戰績，則必須再從各個不同時期的忠武節度使在受命討伐逆鎮、叛亂集團及外族時的表現加以觀察。在以下的敘述中，不難發現忠武軍是如何在若干著有勳績的將領率領之下，逐漸凝聚其勢力，成為中央與地方節帥爭相收編、拉攏的對象；並使忠武軍在晚唐時，成為以朱溫為首的中原藩鎮集團的一股重要憑藉力量。

首先，試就忠武軍的一般戰力的記載，略作討論。《新唐書》卷一七一〈李光顏傳〉在敘畢李氏事蹟之後，附載一段許軍（即忠武軍）在唐代後期的表現。此段記事並不在於敘述傳主的生平，表面看來似嫌突兀，但推測《新唐書》作者的用意，當在點明與傳主有密切關係的忠武軍，在李氏死後對李唐王朝的一些重要貢獻。傳文說：

許師勁悍，常為諸軍鋒，故數立勳。王仙芝、黃巢反，諸道告急，多請以助守。大校曹師罕以千五百人隸招討使宋威，張貫以四千人隸副使曾元裕。僖宗倚許軍以屏蔽東都，有請以為援，率不報。大將張自勉討雲南、党項，龐勛亂，解圍壽州，戰淮口，以功累擢右威衛上將軍。至是表請討賊，詔乘傳赴軍，解宋州圍。威忌自勉成功，請以隸麾下，且欲殺之。宰相得其謀，不聽，以自勉代元裕。<sup>63</sup>

這段記載，主要說明忠武軍在黃巢之亂期間的表現，後文將再分別討論。但此處所謂「許師勁悍，常為諸軍鋒，故數立勳」，則殊堪留意。事實上，有關忠武軍的勁悍，還可以再從「忠武黃頭軍」略作說明。《新唐書》卷一六七〈王式傳〉說：「忠武戍卒服短後褐，以黃冒首，南方號『黃頭軍』，天下銳卒也。」<sup>64</sup>在廣明元年（880）十二月僖宗奔蜀之前，「成都募陳許兵三千，服黃帽，名

63 《新唐書》，卷171，頁5187，〈李光顏傳〉。

64 《新唐書》，卷167，頁5120，〈王式傳〉。

『黃頭軍』，以捍蠻。帝至，大勞將士，扈從者已賜，而不及黃頭軍，皆竊怨（田）令孜。」<sup>65</sup> 導致黃頭將郭琪帥所部焚掠成都坊市，為陳敬瑄所平。<sup>66</sup> 其後，陳敬瑄「遣黃頭軍部將李鋌、鞏咸以兵萬五千戍興平，數敗巢軍。賊號蜀兵為『鷁兒』，每戰，輒戒曰：『毋與鷁兒鬥。』敬瑄喜其兵可用，益選卒二千，使（高）仁厚將而東。」<sup>67</sup> 這一支忠武黃頭軍可能已加入其他部卒，與後來楊復光所領忠武八都，當為不同部隊，但皆以忠武為名。陳寅恪說：「黃頭軍出於陳許，疑是胡族。」<sup>68</sup> 又說：「陳許黃頭軍疑是回紇族類，或非黃頭室韋……《新書》六四〈方鎮表〉「興鳳隴」條：大中五年，罷領隴州，以隴州置防禦使，領黃頭軍使。本書（《舊唐書》）十九下〈僖宗紀〉：中和三年四月，楊復光收京露布「忠武黃頭軍使龐從等三十二都」云云。」<sup>69</sup> 另外，上引《新唐書·李光顏傳》說：「（忠武）大將張自勉討雲南、党項、龐勛亂，解圍壽州，戰淮口，以功累擢右威衛將軍。」張自勉所率領的忠武七千精兵，在王、黃亂事初期，曾立下不少功蹟，並成為乾符四年七月至十月間，宰相鄭畋與盧攜、王鐸之間各為其「愛將」爭奪兵權的對象。楊復光得忠武八都之後，也著有戰蹟（張自勉及楊復光的事蹟，並詳下文）。大概由於黃頭軍素負威名，在黃巢亂平之

65 《新唐書》，卷208，頁5885，〈田令孜傳〉。

66 郭琪領黃頭軍作亂，事見《新唐書》，卷208，頁5885-86，〈田令孜傳〉；《資治通鑑》，卷254，頁8254-55，「僖宗中和元年七月」條。

67 《新唐書》，卷189，頁5471，〈高仁厚傳〉。

68 陳寅恪，《陳寅恪讀書札記：舊唐書·新唐書之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新唐書之部〉，頁136。按：陳氏於此讀書札記中，對「黃頭軍」極為留意。茲檢其書，共得九條，分見於對《舊·紀》（頁34-35）、《舊唐書》卷一六一（頁153）、《舊唐書》卷二百下（頁232）、《新唐書》卷六四（頁20）、《新唐書》卷一六五（頁105）、《新唐書》卷一六九（頁109）、《新唐書》卷一八八（頁121）、《新唐書》卷二百八（頁136）、《新唐書》卷二一四（頁142）等之案語。筆者曾利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廿五史全文資料庫」，以電腦檢索「黃頭軍」資料，所得與陳氏相同。此項電腦檢索，不會有所遺漏。因此，陳氏門人蔣天樞為此書作〈弁言〉說：「先生生平讀書，用思之細，達於無間。」並非虛譽。有關上述「資料庫」的簡介，請參：拙文，〈「廿五史全文資料庫」與中國歷史的研究〉，《新史學》，2卷2期，（台北，1991），頁123-127。

69 同上，〈舊唐書之部〉，頁153。

後，楊行密的軍隊還沿用這個名稱。<sup>70</sup>

其次，再就各個不同時期的忠武節度使的在不同類型軍事行動中的戰績，及其在鎮時的作為，考察忠武軍勢力凝聚的過程。藉著這項討論，可以約略看出代表聽從中央節制的忠武軍藩鎮武力，與唐代後期政局的關係。

綜觀忠武軍在唐代後期所參與的軍事行動，大致可以分作伐逆鎮、禦外夷與敉變亂三類。若再以時間因素配合觀察，則在忠武軍成立初期（約自德宗至武宗時期），受命伐逆鎮的次數較多；其奉派至邊區抵禦外夷，則以宣宗至懿宗時期較為多見；至於忠武軍與叛亂集團周旋，以至於成為強藩大鎮與中央抗衡的籌碼，則為唐末四十年間的事。以下試以這三類型的軍事行動，簡述及分析忠武軍勢力在唐代後期的發展過程。

### （一）伐逆鎮：

在忠武軍所參與的討伐逆鎮行動中，最有成就是受命征討李希烈、吳少誠、吳元濟、李師道、及劉稹的事例。這些忠武軍成立初期的行動，使得此軍逐漸凝聚勢力，並漸次受到中央倚重。

淮西節度使李希烈自德宗建中二年（781）據有襄陽，就開始與唐中央齟齬。次年，擁兵三萬，移居許州，並與華北各叛帥朱滔、田悅、王武俊、李納等聲援，各自稱王，希烈僭稱建興王。此後三、四年間，經常侵擾淮西及襄城、汴州一帶。曾建國號楚，威脅東都洛陽。<sup>71</sup> 在這一段期間中，涇源朱泚也起兵作亂，占據長安，德宗在建中四年十月奔奉天。除上述各叛帥之外，李懷光也相繼叛變，唐帝國面臨嚴重困境。「時南方藩鎮各閉境自守……李希烈攻逼汴、鄭，江、淮路絕。」<sup>72</sup> 至貞元元年（785）八月，朱泚與李懷光叛亂雖已敉平，但河

70 《新唐書》卷188，頁5453，〈楊行密傳〉說：「初，（楊）行密有銳士五千，衣以黑縉黑甲，號『黑雲軍』。又并盱眙、曲溪二屯，籍其士為『黃頭軍』，以李神福為左右黃頭都尉，兵甚銳。」陳寅恪為此條作札記時說：「此黃頭軍殆襲舊名以為聲勢耶？」所論甚是。見陳寅恪，同上，〈新唐書之部〉，頁121。

71 參見：《舊唐書》，卷145，頁3943-45，〈李希烈傳〉；《新唐書》，卷225中，頁6437-40，〈李希烈傳〉。

72 《資治通鑑》，卷229，頁7379，「德宗建中四年十一月」條。

北及淮西地區仍未平定。不久，李希烈侵陷汴州，時任邠寧節度使的曲環，「與諸軍守固寧陵、陳州，大破希烈軍於陳州城下，殺逆黨三萬五千人……希烈因遁歸蔡州。環以功加檢校工部尚書，兼陳州刺史。」<sup>73</sup> 貞元二年（786）四月，李希烈為部下毒殺，淮西亂平。<sup>74</sup> 到了這年七月，朝廷論功行賞，以曲環為兼許州刺史、陳許節度使，加實封三百戶。<sup>75</sup> 這是陳許節度使正式在唐代設置的時間，而曲環也成為第一任的陳許節度使。必須指出的是，「陳、蔡二州以希烈擾亂〔《通鑑》作陳許荒亂之餘〕，遭剽劫頗甚，人多逃竄他邑以避禍。環勤身恭儉，賦稅均平，政令寬簡，不三二歲，襁負而歸者相屬，訓農理戎，兵食皆豐羨。」<sup>76</sup>

申光蔡節度使吳少誠的叛變，是在貞元十五（799）、六年之間，並與陳許節度使有直接的軍事衝突。《資治通鑑》，卷235，（頁7583—84）「德宗貞元十五年三月、八月」條說：

三月，甲寅，吳少誠遣兵襲唐州……掠百姓千餘人而去。……八月，陳許節度使曲環薨。乙未，吳少誠遣兵掠臨潁〔許州領縣〕，陳州刺史上官況知陳許留後，遣大將王令忠將兵三千救之，皆為少誠所虜。丙午，以況為陳許節度使，少誠遂圍許州。況欲棄城走，營田副使劉昌裔止之……少誠晝夜急攻，昌裔募勇士千人鑿城出擊少誠，大破之，城由是全。

引文中的上官況及劉昌裔，即第二及第三任忠武節度使。此後五年間，叛帥吳少誠與唐諸道兵的交戰區域，大抵都在陳許節度使轄境內，而上官況以陳許節度使、劉昌裔以陳州刺史，統兵與其他各道援兵，合力對抗少誠。貞元十六年（800）正月，唐中央以夏州節度使韓全義為淮蔡招討處置使、上官況為副使，指揮北路諸軍。但綜觀數年戰役，官軍累累挫潰。「少誠尋引兵退歸蔡州，（德宗）遂下詔洗雪，復其官爵，累加檢校僕射。順宗即位（805），加〔檢校〕同

<sup>73</sup> 《舊唐書》，卷122，頁3502，〈曲環傳〉。參《新唐書》，卷147，頁4760，〈曲環傳〉。

<sup>74</sup> 《資治通鑑》，卷232，頁7468，「德宗貞元二年四月」條。又參註70。

<sup>75</sup> 同上，卷232，頁7470，「德宗貞元二年七月」條。又見註72。

<sup>76</sup> 同上。

中書門下平章事。」<sup>77</sup>

在討伐吳少誠叛事末期，陳許幾乎發生兵變。貞元十九年（803）六月，「陳許節度使上官滉薨，其婿田偁欲脅其子使襲軍政；牙將王沛，亦滉之婿也，知其謀，以告監軍范日用，討擒之。乙未，陳許行軍司馬劉昌裔爲節度使。」<sup>78</sup> 王沛是許州當地人，也是上官滉的女婿，後來他自己及其子王逢都曾出任忠武節度使。唐代藩鎮經常在以血緣、假血緣或地緣關係爲骨幹的密閉小集團內，選拔親信、將帥，在忠武軍早期歷史中，也可發現一點蹤影。

淮西地區在憲宗即位之初，仍爲雄藩所據。滄州人吳少陽爲吳少誠所信愛，在少誠於元和四年（809）卒後，曾「據蔡州凡五年，不朝覲。汝南多廣野大澤，得豢馬畜，時奪掠壽州茶山之利，內則數匿亡命。」<sup>79</sup> 到了元和九年（814）九月，吳少陽卒，其子吳元濟卻在此時正式叛變。對淮西及忠武軍轄區進行剽掠，「屠舞陽〔屬許州〕，焚葉縣，攻掠魯山、襄城。汝州、許州及陽翟人多逃伏山谷荆棘間，爲其殺傷驅剽者千里，關東大恐。」<sup>80</sup> 這時宰相李吉甫建議憲宗採取強硬手段，出兵征討。李吉甫說：「淮西非如河北，四無黨援，國家常宿數十萬兵以備之，勞費不可支也。失今不取，後難圖矣。」<sup>81</sup> 憲宗君臣決定討伐淮西，遂在元和九年九月，以名將李光顏出任陳州刺史，充忠武都知兵馬使；一個月以後，又擢李氏爲忠武節度使，「詔以其軍當一面」。<sup>82</sup> 從此，李光顏發展出他個人與忠武軍深厚的關係，前後三度出任忠武節度使。在忠武軍早期勢力的凝聚過程中，李

77 《舊唐書》，卷145，頁3947，〈吳少誠傳〉；《新唐書》，卷214，頁6003-04，〈吳少誠傳〉。

78 《資治通鑑》，卷236，頁7601-02，「德宗貞元十九年六月」條。此次兵變陰謀的詳細經過情形，可參：《舊唐書》，卷161，頁4224，〈王沛傳〉；《新唐書》，卷171，頁5189，〈王沛傳〉。

79 《舊唐書》，卷145，頁3947，〈吳少陽傳〉；《新唐書》，卷214，頁6004，〈吳少陽傳〉。

80 《舊唐書》，卷145，頁3948，〈吳元濟傳〉；《新唐書》，卷214，頁6005，〈吳元濟傳〉。

81 《資治通鑑》，卷239，頁7706，「憲宗元和九年九月」條。

82 同上；《新唐書》，卷171，頁5184，〈李光顏傳〉；《舊唐書》，卷161，頁4218-19，〈李光顏傳〉。

氏是相當值得注意的人物。

李光顏出任忠武節度使之後，即與他道將領（如烏重胤、李愬等）展開與叛帥吳元濟的長期對壘，並且屢立功勳。（其事蹟具詳兩《唐書·李光顏傳》，不贅）到了元和十二年（817）十月，元濟終在光顏等諸將合力圍剿之下投降，淮西亂平。但在吳元濟叛變期中，成德的王承宗、淄青的李師道，卻互為聲援。唐中央採各個擊破的戰略，先對付吳元濟，再討李師道及王承宗。李光顏在吳元濟平定之後，加檢校司空。元和十三年（818）五月，「以忠武節度使李光顏為義成節度使，謀討師道也。以淮西節度使馬總為忠武節度使、陳、許、潁、蔡州觀察使。」<sup>83</sup> 由於李光顏第一次出任忠武節度使歷時三年八個月（見表三），「頗得士心」，<sup>84</sup> 所以在他轉任義成節度使，以討李師道時，朝廷「許以忠武兵自隨」，<sup>85</sup> 說明了李光顏與忠武軍已建立了密切的關係。李氏在他後來的統兵生涯中，忠武軍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新唐書》卷一七一（頁5186）〈李光顏傳〉說他在出任義成節度使之後的事蹟為：

不三旬，再敗賊濮陽，拔斗門，斬數千級。上言許、鄭兵合不可用。遂〔於元和十三年十月〕復鎮忠武。〔十四年五月〕吐蕃入寇，徙邠寧軍。時虜毀鹽州城，使光顏復城之，亦以忠武兵從。

李光顏從再任忠武節度使任內轉赴邠寧時，率領了陳許兵六千人自隨，<sup>86</sup> 並著有戰功（詳下）。二年半之後（長慶元年，821，十二月）又三度出任忠武節度使，並受命詔討王廷湊、李齊之叛，都是以忠武軍為主力。<sup>87</sup> 故前文（四節首）引《新唐書》所載忠武軍簡述，即附於〈李光顏傳〉之後，當以李氏與此軍的關係實頗密切之故。這是在分析忠武軍勢力逐漸凝聚過程中，不宜忽視的。

在討伐逆鎮的事功中，忠武軍曾於武宗會昌三、四年間（843—844）參與剿平劉稹之亂，也很值得注意。在此役中，至少有四位曾先後出任忠武節度使的

83 《資治通鑑》，卷240，頁7751，「憲宗元和十三年五月」條。

84 《舊唐書》，卷161，頁4222，〈李光顏傳〉。

85 《新唐書》，卷171，頁5186，〈李光顏傳〉。

86 同註84，頁4221。

87 同註84、85。

將領，當時或爲忠武節度使（王宰）、或以其他節帥的名義（王茂元、劉沔、王逢），參與其役，並使忠武軍再次贏得剽悍、精勇的威名。劉稹的叛亂是在會昌三年四月，昭義節度使（領潞州、澤州一帶，即今山西南部；當時屬河南道，在洛陽以北）劉從諫謀效河北諸鎮，以侄劉稹爲都知兵馬使，主理軍政。不久，從諫死，稹秘不發喪。武宗在宰相李德裕的說服下，出兵討稹。當時任河陽節度使的王茂元（甫自忠武節度使轉任）以步騎三千、河東節度使劉沔（在討平劉稹之後不久轉任忠武節度使）以步騎二千，並同他道兵分別進剿劉稹。王茂元在是年九月病卒，<sup>88</sup> 但王宰、劉沔及王逢都建立不少汗馬功勞。會昌三年八月，宰相李德裕上言：「忠武累戰有功，軍聲頗振。〔忠武節度使〕王宰年力方壯，謀略可稱。（胡注：自曲環、李光顏以來，忠武軍屢立戰功，王宰，〔前忠武節度使〕智興之子，於當時諸帥蓋少年中之翹楚者。）……詔宰悉選步騎精兵自相、魏趨磁州。」<sup>89</sup> 實際上，王宰在討伐劉稹之役中，也頗有建樹。《資治通鑑》說：「忠武軍素號精勇，王宰治軍嚴整，昭義人甚憚之。……（會昌三年）十二月，丁巳，宰引兵攻天井關……戊辰，王宰進攻澤州……甲戌，宰進擊（昭義兵馬使劉）公直，大破之，遂圍陵川，克之。」<sup>90</sup> 《新唐書·劉稹傳》亦稱「詔忠武王宰以本軍入懷澤行營，陳許士卒武，賊衆素憚畏。」<sup>91</sup> 至於劉沔，與忠武軍也早有密切關係。《舊唐書·劉沔傳》說他是「許州牙將也，少事李光顏，爲帳中親將。元和末，光顏討吳元濟，常用沔爲前鋒。……沔驍銳善騎射，每與驃軍〔蔡州之一軍〕接戰，必冒刃陷堅，俘馘而還，故忠武一軍，破賊第一。淮、蔡平，隨光顏入朝……（會昌四年，劉稹反）遂復授沔太原節度，充潞府北面招討使。」<sup>92</sup> 在會昌四年八月劉稹之亂平定後不久（十二月），劉沔「進檢校司徒，徙忠武節度使」。<sup>93</sup> 至於王逢，本爲許州人，其父王沛曾任李光顏部

88 《資治通鑑》，卷247，頁7991，「武宗會昌三年九月」條。

89 《資治通鑑》，卷247，頁7989，「武宗會昌三年八月」條。

90 《資治通鑑》，卷247，頁7993-94，「會昌三年十二月」條。

91 《新唐書》，卷214，頁6016，〈劉稹傳〉。

92 《舊唐書》，卷161，頁4233-34，〈劉沔傳〉。

93 《新唐書》，卷171，頁5194-95，〈劉沔傳〉。

將，亦曾任忠武節度使。<sup>94</sup> 「逢少沈勇，從父征伐有功，爲忠武都知兵馬使。……王宰攻劉稹，逢領陳許七千人屯翼城……賊平，檢校左散騎常侍。累遷至忠武節度、陳許觀察等使。」<sup>95</sup>

以上所述是忠武節度使在此軍成初期，率領陳許兵參與討伐逆鎮的概況。忠武軍在歷次戰役中，逐漸累積威名。尤其自李光顏三任忠武節度使以後的各鎮帥，有不少是李氏所拔擢的部將，他們在討逆鎮行動中都戰功卓著。在忠武軍早期發展史中，這些將領與該地的地緣、或與主帥的血緣或從屬關係，都是在探討忠武軍勢力發展過程時不應忽略的。

## （二）禦外夷：

唐代後期地方藩鎮軍隊，除了當地鎮戍之外，還有戍守邊疆的任務。不過，戍守邊疆的任務主要是指邊境沒有戰事時的常備警戒。一旦有外夷入侵，則中央自然會在恭順的藩鎮或聽從指揮的將領兵中，命將遣兵，增強兵力，以禦外敵。就這兩種不同的任務來說，忠武軍都有被派遣的紀錄，但以出兵禦外敵入侵的記事較多。

以常備警戒的任務說，特別指明忠武軍與他道兵同被抽調擔任防秋的事例，在兩《唐書》中只有一見。《舊唐書》卷一六（頁484）〈穆宗紀〉「長慶元年（821）正月壬寅」條說：

夏州節度使奏浙東、湖南等道防秋兵不習邊事，請留其兵甲，歸其人。靈武節度使李聽奏請於淮南、忠武、武寧等道防秋兵中取三千人衣賜月糧，賜當道自召募一千五百人馬驍勇者以備邊。

唐代中葉自「河隴陷蕃已來，西北邊常以重兵守備，謂之『防秋』，皆河南、江淮諸鎮之軍也。更番往來，疲於戍役。（德宗時陸）贊以中原之兵，不習邊事，

94 《舊唐書》，卷161，頁4224-25，〈王沛傳〉；《新唐書》，卷171，頁5189-90，〈王沛傳〉。

95 《舊唐書》，卷161，頁4225，〈王逢傳〉；《新唐書》，卷171，頁5190，〈王逢傳〉。

乃扞虜戰賊，多有敗衄，又若邊將名目太多，諸軍統制不一，緩急無以應敵，乃上疏論其事曰……臣愚謂宜罷諸道將士番替防秋之制……。」<sup>96</sup> 按：陸贊所上之疏即《唐陸宣公翰苑集》卷十九所收之〈論緣邊守備事宜狀〉，<sup>97</sup> 陸氏在狀中明白指陳如何更改舊制的方法。但觀察上引《舊唐書·穆宗紀》所述各道防秋之事，則陸氏的建議並未為唐政府所採行。事實上，自代宗大曆年間徵召諸道兵在西北防秋後，<sup>98</sup> 防秋（甚至「防冬」<sup>99</sup>）之制在唐代後期，並未罷停。<sup>100</sup>

以奉派至邊境抵禦外敵來說，忠武軍曾有過與吐蕃、回鶻及南詔交戰的經歷。先以吐蕃而論，陳寅恪說：「吐蕃之盛起於貞觀之世，至大中時，其部族瓦解衰弱，中國於是收復河湟，西北邊陲稍得安謐，計其終始，約二百年，唐代中國所受外族之患未有若斯之久且劇者也。」<sup>101</sup> 貞元三年（787）十月，吐蕃數千騎侵擾長武城，當時的陳許行營將領韓全義，曾帥衆禦之。到了四年五月，吐蕃三萬餘騎又犯塞，分入涇、邠、寧、慶、麟等州，所至焚燒廬舍，人畜沒者約二、三萬，侵擾二旬方退。韓全義自長武城率衆抗之，無功而還。<sup>102</sup> 韓全義所領的士卒即陳許兵，<sup>103</sup> 當是前文所述奉派至西北邊境防秋或執行禦敵任務的部隊之一。另外，在元和十四年（819）李光顏第二次任忠武節度使時，「西蕃入寇，移授（光顏）邠寧節度使。時鹽州為吐蕃所毀，命李文悅為刺史，令光顏充勾當修築鹽州城使，仍許以陳許兵六千人隨赴邠寧……擊賊退之。」<sup>104</sup> 這是因

96 《舊唐書》，卷139，頁3804-3816，〈陸贊傳〉。

97 陸贊，《唐陸宣公翰苑集》（四部叢刊初編本），卷19，〈論緣邊守備事宜狀〉。

98 參見：《舊唐書》，卷11，頁302，〈代宗紀〉「大曆八年八月」條；同卷，頁304-5，「大曆九年五月」條；《新唐書》，卷51，頁1348，〈食貨志（一）〉等。

99 兩《唐書》書中有關防冬之記事僅一條，見：《新唐書》，卷222中，頁6283，〈南蠻傳（中）·南詔（下）〉。

100 參見：張國剛，〈唐代的健兒制〉，《中國史研究》，1990年4期，頁100-109；又，同氏，〈唐代防丁考述〉，《大陸雜誌》，83卷2期，頁68-73。

101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收入氏著《陳寅恪先生論文集》（台北：九思出版社，1977），頁278。

102 《舊唐書》，卷196下，頁5256，〈吐蕃傳（下）〉。

103 《新唐書》，卷216下，頁6098，〈吐蕃傳（下）〉。

104 《舊唐書》，卷161，頁4221-22，〈李光顏傳〉；參：《新唐書》，卷171，頁5186，〈李光顏傳〉。

爲李光顏素有戰功，朝廷乃徵調他赴邊境禦敵。而因爲李氏與忠武軍的密切關係，故得以率陳許兵自隨，此點上文已述及。

忠武軍奉派與回鶻交鋒，是文宗開成五年（840）至武宗會昌初年（841—）的事。開成五年十月「丙辰，天德軍使溫德彝奏：『回鶻潰兵侵西城，瓦六十里，不見其後。邊人以回鶻猥至，恐懼不安。』詔振武節度使劉沔屯雲迦關以備之。」<sup>105</sup> 劉沔出身許州牙將，少事李光顏，前文已言之。他在此時，「（奉）詔與幽州張仲武協力招撫迴鶻，竟破虜寇，迎（太和）公主還宮。」<sup>106</sup> 在與回鶻作戰的過程中，劉沔擔任回鶻南面招撫使，而陳許兵當時也曾與河中軍等並肩作戰。<sup>107</sup> 沔因破回鶻功進位檢校司空，尋轉任義成、太原、鄭滑、忠武等節度使。<sup>108</sup>

忠武軍自文宗太和年間以後，赴西川抵禦南詔蠻多次，僖宗因黃巢之亂避蜀時忠武黃頭軍也隨從至川，忠武軍可說與四川的關係不淺。忠武軍初赴西川，是文宗太和三年（829）南詔入侵，唐廷急詔諸道軍入援。是年十一月，「丙申，西川節度使杜元穎奏南詔入寇。……南詔自嵯顛謀大舉入寇……襲陷巂、戎二州。甲辰，元穎遣兵與戰於邛州南。……詔發東川、興元、荆南兵以救西川。十二月，丁未朔，又發鄂岳、襄鄧、陳許等繼之。」<sup>109</sup> 但這次南詔曾入侵至成都，俘略數萬人及珍寶而去。<sup>110</sup> 此後，南詔因受挫於北方強鄰吐蕃，在表面上暫時與唐維持正常化關係，並逐漸向緬甸、安南、嶺南等地發展。會昌六年（846），南詔入侵安南。大中十三年（859）南詔正式結束唐屬國名份。唐室遂決定對南詔用兵，一舉南

105 《資治通鑑》，卷246，頁7947，「文宗開成五年十月丙辰」條。

106 《舊唐書》，卷161，頁4234，〈劉沔傳〉；《新唐書》，卷171，頁5194-95，〈劉沔傳〉。

107 《新唐書》，卷217下，頁6132-33，〈回鶻傳（下）〉。

108 同註106。

109 《資治通鑑》，卷244，頁7867-68，「文宗太和三年十一、二月」條；《舊唐書》，卷17上，頁533-4，〈文宗紀〉「大和三年十二月」條。

110 《資治通鑑》，同卷，同月條；《舊唐書》，卷197，頁5284，〈南蠻·南詔蠻傳〉；《新唐書》，卷222中，頁6282，〈南蠻（中）·南詔（下）〉。又參：Charles Backus, *The Nan-chao Kingdom and T'ang China's Southwestern Frontier*, (London, N.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p.109 ff.

解決南邊問題。在咸通初年（860—）唐廷屢屢派兵討伐。咸通五年（864）更派名將高駢為招討使。高駢經過二年的奮戰，於咸通七年（866）十月收復交州，南詔遁去。但在南詔入侵安南後期，他們同時分兵入侵四川巂州，寇成都、黔南等地。<sup>111</sup> 忠武軍就是在這種情況下，再度入川。咸通六年，「四月，西川節度使牛勗奏於蠻界築新城、安城、遏戎州功畢。時南詔蠻入寇姚、巂，陳許大將顏（慶）復戍巂州新築二城。其年秋，六姓蠻攻遏戎州，為復所敗，退去。」<sup>112</sup> 到了咸通十年（869）「十一月，南詔蠻……率衆二萬寇巂州……定邊軍節度使竇滂勒兵拒之。十二月，……（蠻軍）來僞和，與竇滂語次，蠻軍船筏競渡（大渡）河，忠武、武寧軍兵士結陣抗之……蠻軍稍卻。……忠武、武寧之師乃夜入蠻軍，弓弩亂發，蠻衆大駭……蠻軍乘勝進攻西川城，朝廷以顏慶復為大渡河制置、劍南應接等使，宋威為行營都知兵馬使，將兵數萬，與忠武、武寧之師合，與蠻軍戰于漢川之毗橋，大捷，解西川之圍。明日，蠻軍遁去，西川平。」<sup>113</sup> 在此役中，顏慶復之弟顏慶師，時為忠武都將，為蠻軍所殺。<sup>114</sup> 這是忠武軍第二次在四川的輝煌戰績。至於廣明元年（880）僖宗奔蜀之前，成都募陳許兵三千為「黃頭軍」，及此軍於中和元年（881）七月在將領郭琪率領下曾焚掠成都坊市等事，已具詳上文（四節首），不贅。

以上所述為忠武軍擔任防秋的常備警戒及救援西北、西南邊疆戰事等任務的情形。忠武軍在李光顏、劉沔率領下，對防禦吐蕃、回鶻，頗有功績。而咸通十年平西川南詔蠻，忠武軍是主力部隊之一，戰績也很彪炳。

### （三）敉變亂：

從本節以上（一）、（二）二項的敘述，可以看出忠武軍在德宗至懿宗時期，已經在伐逆鎮與禦外夷的軍事行動中逐漸累積戰功，贏得善戰威名。這種情

111 參：拙文，〈高駢縱巢渡淮——唐代藩鎮對黃巢叛亂的態度研究之一〉，《大陸雜誌》，80卷1期（1990），頁5-6。

112 《舊唐書》，卷19上，頁659，〈懿宗紀〉「咸通六年四月」條。

113 《舊唐書》，卷19上，頁673，〈懿宗紀〉「咸通十年十一、十二月」條。

114 《資治通鑑》，卷251，頁8151，「懿宗咸通十年十二月」條。

形到了唐代最後四十年中，當變亂蜂起、叛亂頻仍時，更使此軍地位益發突顯。忠武軍曾在唐代末期參與討伐裘甫、龐勛及黃巢之亂，逐漸成為中央與地方爭相拉攏的對象。

唐末的動亂，始於浙東的裘甫（或作仇甫<sup>115</sup>）之亂（859年十二月至860年七月），繼之則為由兵變發展而成的龐勛之亂（868年七月至869年十月），再繼之者為規模更大、歷時更久、影響更深的王仙芝、黃巢之亂（875年五月至884年六月）。在這三次動亂之中，都可以看到忠武軍受命進剿亂軍的戰績。試略分別說明如下：

大中十三年（859）十二月，「浙東賊帥裘甫攻陷象山，官軍屢敗，明州城門晝閉，進逼剡縣，有衆百人，浙東騷動。」<sup>116</sup> 會宣宗崩，咸通元年（860）正月，……甫帥其徒千餘人陷剡縣，開府庫，募壯士，衆至數千人；越州大恐。時二浙久安，人不習戰，甲兵朽鈍，見卒不滿三百……二月……官軍大敗，三將皆死，官軍幾盡。於是山海諸盜及他道無賴亡命之徒，四面雲集，衆至三萬……甫自稱天下都知兵馬使，改元曰羅平……聲震中原。」<sup>117</sup> 唐廷在是年三月緊急任命前安南都護王式為浙東觀察使，並「詔發忠武、義成、淮南等諸道兵授之。」<sup>118</sup> 王式在四月至柿口，見義成軍不整，欲斬其將，久乃釋之。從此，式軍如入無人之境。迅速推至西陵、越州，並以土團軍為嚮導。「五月……先是，王式以兵少，奏更發忠武、義成軍及請昭義軍，詔從之。三道兵至越州，式命忠武將張茵將三百人屯唐興，繼賊南出之道……六月……義成（誤，當作忠武）將張茵在唐興獲俘，將苦之，俘曰：『賊入剡矣。苟捨我，我請為軍導。』

<sup>115</sup> 兩《唐書》中或作裘甫，或作仇甫，他書（《實錄》、《平劇錄》）亦然。據胡如雷考證，當以作裘甫為確。見胡如雷，《唐末農民戰爭》（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52，註1。又參：王壽南，〈論晚唐裘甫之亂〉，原載《政治大學學報》，19（1969），收入氏著《唐代政治史論集》（台北：商務印書館，1977），頁191-241。

<sup>116</sup> 《資治通鑑》，卷249，頁8077，「宣宗大中十三年十二月」條。

<sup>117</sup> 同上，卷250，頁8079-80，「懿宗咸通元年正月、二月」條。

<sup>118</sup> 同上，同卷，頁8081，同年三月條。惟《新唐書》，卷167，頁5120，〈王式傳〉作「於是詔益許、滑、淮南兵」。

從之。茵後甫一日至剡，壁其東南。……（王式）命趣東、南兩路軍會於剡。辛卯，圍之……三日，凡八十三戰……庚子夜，裘甫……從百餘人出降……械甫送京師……八月，裘甫至京師，斬于東市。」<sup>119</sup>

裘甫之亂平定二年之後，即咸通三年（862）「七月，徐州軍亂，以浙東觀察使王式檢校工部尚書、徐州刺史、御史大夫、武寧軍節度、徐泗濠觀察等使……時式以忠武、義成之師三千，平定仇甫，便詔式率二鎮之師渡淮。徐卒聞之，懼其勢，無如之何。至大彭館，方來迎謁。居三日，犒勞兩鎮兵令還，既擐甲執兵，即命環驕卒殺之。徐卒三千餘人，是日盡誅，由是凶徒悉殄。」<sup>120</sup>這是忠武軍在參與敉定浙東裘甫之亂後，再還師與平徐州軍亂。

忠武軍在參與討伐龐勛之役中，僅為諸道援兵之一支，史料中不見該軍將領指揮作戰的紀錄。按：龐勛自咸通九年（868）七月，因徐泗募兵被派赴桂州的戍卒，屢求更代不遂，乃策動戍卒殺都將、劫庫兵北還，迅速經湖南、過浙西、入淮南，進入徐、泗一帶，十月陷徐州、十一月陷濠州。唐廷乃派康承訓為義成節度使、徐州行營都招討使，王晏權為徐州北面行營招討使，戴可師為徐州南面行營招討使，並大發諸道兵以隸康、王、戴等帥，又倚沙陀、吐谷渾等外族援兵。經過多次激戰，終在次年十月敉平此次動亂。<sup>121</sup>在記敘此役的載籍中，有一、二條提到忠武軍的活動。《舊唐書》，卷一九上（頁666）〈懿宗紀〉「咸通十年正月」條說：當時唐軍集結諸道兵七萬三千一十五人，進攻徐州，在一次戰役裡，戴可師被殺，其「一軍盡沒，惟忠武、太原、沙陀之騎軍保全而退。」《資治通鑑》（卷251，頁8140）又記是年二月「康承訓使朱邪赤心將沙陀三千騎為前鋒，陷陳卻敵，十鎮之兵伏其驍勇。」胡三省注此條說：「十鎮，謂義成、魏博、鄜延、義武、鳳翔、橫海、泰寧、宣武、忠武、天平也。」

到了歷時十年的黃巢之亂期間，忠武軍的活動記載更多、更引人注意。茲略

119 《資治通鑑》，卷250，頁8086-90，「懿宗咸通元年五月至八月」各條。

120 《舊唐書》，卷19上，頁653，〈懿宗紀〉「咸通三年七月」條。《新唐書》，卷167，頁5121，〈王式傳〉謂王式平徐州軍亂，「詔許、滑兵自隨」。

121 參：拙文，〈宋威與王、黃之亂——唐代藩鎮對黃巢叛亂的態度研究之二〉，收入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中國近世社會文化史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2），頁1-37。

按時間先後，敘述忠武軍的大事如下：

第一，在王、黃之亂初期，忠武節度使崔安潛及其大將張自勉所領的忠武七千援兵的指揮權，引發宰相鄭畋與盧攜之間，各為其「愛將」激烈爭奪，非常值得注意。《新唐書》，卷一一四（頁4199）〈崔安潛傳〉說：

安潛字進之，進士擢第。咸通中，歷江西觀察、忠武節度使（繫時誤，見表三）。乾符初，王仙芝寇河南，安潛募人增陴繕械，不以力費仰朝廷。首請會兵討捕，號令精明，賊畏之，不犯陳許境。使大將張自勉將兵七千援宋州。時宋威屯曹州，而官軍數卻，賊圍宋益急。自勉收南月城，斬賊二千級，仙芝夜解去。宰相鄭畋建言：「請以陳許兵三千隸宋威。」而威忌自勉，乞盡得安潛軍，使自勉隸麾下。畋謂威有疑忿，必殺自勉，奏言：「今以兵悉畀威，是自勉以功受辱。安潛抗賊有功，乃取銳兵付威，後有緩急，何以戰？是勞不蒙賞，無以示天下。」詔止以四千付威，餘還自勉。

忠武七千兵救宋州，發生在乾符四年（877）七月，這時宰相鄭畋與盧攜之間的衝突也越演越烈。鄭畋支持崔、張，盧攜則支持宋威。其爭奪忠武軍指揮權之事，於是年十月爆發。關於這件事，我已另文討論，<sup>122</sup> 不贅。但是，必須再指出，本節開首討論忠武軍一般戰力時，引述《新唐書·李光顏傳》稱：「許師勁悍，常為諸軍鋒，故數立勳。王仙芝、黃巢反，諸道告急，多請以助守。……僖宗倚許軍以屏蔽東都……大將張自勉……解宋州圍……」等等，則是討論忠武軍在黃巢之亂期間勢力的發展時，不應忽略的。

第二，廣明元年（880）十一月忠武軍發生兵變，直接促使忠武牙將秦宗權走進唐末政治舞台，並因而得以占據蔡州，稱兵僭號，為亂一時。《舊唐書》，卷200下（頁5398）〈秦宗權傳〉說：

秦宗權者，許州人（《新唐書》225下本傳作蔡州上蔡人；《資治通鑑》254作上蔡人），為郡牙將。廣明元年十月，巢賊渡淮而北。十一月，忠

122 同上。

武軍亂，逐（新傳作殺）其帥薛能。是月，朝廷授別校周岌為許帥……宗權因調發至蔡州，聞府軍亂……欲赴難……上蔡有勁兵萬人（《通鑑》謂宗權「選募蔡兵，遂逐刺史，據其城……以宗權為蔡州刺史」）……（十二月）天子幸蜀……以蔡牧授之，仍置節度之號。

此後秦宗權即以蔡州為據點，發展勢力。至黃巢敗亡，宗權寇略陳州、襄州等地，屠戮甚慘。至龍紀元年（889）為朱溫所斬，前後作亂約六年。

第三，中和元年（881）五月忠武監軍楊復光所立忠武「八都」，與討伐黃巢之役及忠武軍在唐末的發展，關係密切，也應留意。《資治通鑑》卷二五四（頁8252）「僖宗中和元年五月」條說：

黃巢之克長安也，忠武節度使周岌降之。……時秦宗權據蔡州，不從岌命，復光將忠武兵三千詣蔡州，說宗權同舉兵討巢。宗權遣其將王淑將兵三千從復光擊鄧州，逗留不進，復光斬之，併其軍，分忠武八千人為八都，遣牙將鹿晏弘、晉暉、王建、韓建、張造、李師泰、龐從等八人將之。王建，舞陽人；韓建，長社人；晏弘、暉、造、師泰，皆許州人也。復光帥八都與朱溫戰，敗之，遂克鄧州，逐北至藍橋而還。（《舊唐書》卷184，頁4773，〈楊復光傳〉及《新唐書》卷207，頁5876—77，〈楊復光傳〉略同，惟舊傳只列五都都頭姓名，新傳則列六人姓名。又，《冊府元龜》卷六六七，頁12下一13上，〈內臣部·立功〉亦略同，惟所列七都都頭姓名有誤。）

舞陽、長社兩縣都隸屬許州，因此上述八都都頭之中，至少有五人是忠武軍轄內許州人。其中鹿晏弘及韓建兩人，後來都出任忠武節度使。忠武八都都頭在黃巢之亂末期，可說是當時任天下行營兵馬都監楊復光的心腹爪牙，在楊氏與巢軍對壘期間，出力甚多。《舊唐書》，卷一八四（頁4773—74）〈楊復光傳〉對楊氏在中和元年五月分忠武八都、及收復鄧州後至中和三年（883）六月死時的事功有以下簡述：

復光乘勝追賊，至藍橋，丁母憂還。尋起復，受詔充天下兵馬都監，押諸軍入定關輔。王重榮為東面招討使，復光以兵會之。二年七月至河中。賊將朱溫守同州，復光遣使諭之。九月，溫以所部來降。時賊將李翔守華

州，巢寇益盛……復光曰：「鴈門李僕射以雄武振北陲，其家尊與吾先世同患難……詔到，其軍必至。」王鐸遣使奉墨詔之太原，太原以兵從之。及（三年四月）收京城，三敗巢賊，復光與其子守亮、守宗等身先犯難，功烈居多。其年六月，卒於河中，時年四十二。復光雖黃門近幸，然慷慨有大志，善撫士卒，及死之日，軍中慟哭累日。身後平賊立功者，多是復光部下門人故將也。諸假子，守亮，興元節度使；守宗，忠武節度使；守信，商州防禦使；守忠，洋州節度使；其餘以守爲名者數十人，皆爲牧守將帥。

黃巢軍隊占領長安二年四月（廣明元年〔880〕十二月至中和三〔883〕年四月）。這一段期間，楊復光以忠武軍爲所部，與巢軍對峙。中和元年九月，「楊復光、王重榮以河西、昭義、忠武、義成之師屯武功。」<sup>123</sup> 到了中和三年四月十日，唐軍在楊復光、李克用等率領下，收復長安。從事後楊復光所上〈收復京城奏捷露布〉考察，列名其中的忠武軍將有忠武黃頭軍使龐從、忠武將喬從遇二人，但實際上楊復光當時所領的萬餘所部，應當包括上述忠武八都的兵力。關於這一點，我也曾在另文略加討論，<sup>124</sup> 不再贅述。在唐軍收復長安之後，僖宗「詔陳許、延州、鳳翔、博野軍合東西神策二萬人屯京師」。<sup>125</sup> 同年六月，「甲子，楊復光卒於河中，其部下忠武八都都頭鹿晏弘、晉暉、王建、韓建等各以其衆散去。」<sup>126</sup>

第四，忠武軍在黃巢之亂最後一年中，也有不少戰功，但其領地卻遭到巢軍極大破壞，陳州被巢軍圍困將近三百日。各道援兵雖來救援，卻也使得此區淪爲此後軍閥混戰的主戰場。忠武軍逐漸成爲強藩亟欲吞併的對象。《資治通鑑》卷

123 《舊唐書》，卷 19 下，頁 712，〈僖宗紀〉「中和元年九月」條。

124 參：拙文，〈楊復光《收復京城奏捷露布》考〉。

125 《新唐書》，卷 225 下，頁 6462，〈黃巢傳〉。《資治通鑑》，卷 255，頁 8295，「僖宗中和三年四月」條。

126 《舊唐書》，卷 19 下，頁 717，〈僖宗紀〉「中和三年六月」條。《資治通鑑》，卷 255，頁 8298，「僖宗中和三年七月」條則謂：「左驍衛將軍楊復光卒於河中；復光慷慨忠義，善撫士卒，軍中慟哭累日，八都將鹿晏弘等各以其衆散去。」

二五五（頁 8295—96）「僖宗中和元年五、六月」條述黃巢自長安敗走後說：

黃巢使其驍將孟楷將萬人爲前鋒，擊蔡州，節度使秦宗權逆戰而敗；賊進攻其城，宗權遂稱臣於巢，與之連兵。初，巢在長安，陳州刺史宛丘趙犨謂將佐曰：「巢不死長安，必東走，陳其衝也。且巢素與忠武爲仇，不可不爲之備。」乃完城塹，繕甲兵，積芻粟……多募勇士，使其弟昶、珝，子麓、林（或作霖）分將之。孟楷旣下蔡州，移兵擊陳（犨）襲擊之，殺獲殆盡，生擒楷，斬之。巢聞楷死，驚恐，悉衆屯溵水。六月，與秦宗權合兵圍陳州，掘塹五里，百道攻之。陳人大恐，犨諭之曰：「忠武素著義勇，陳州號爲勁兵……男子當求生於死中……」數引銳兵開門出擊賊，破之。巢益怒，營於州北，立宮室百司，爲持久之計。時民間無積聚，賊掠人爲糧，生投於碓磑，併骨食之，號給糧之處曰「春磨寨」。縱兵四掠，自河南許、汝、唐、鄧、孟、鄭、汴、曹、濮、徐、兗等數十州，咸被其毒。

陳州從中和元年六月被圍，至同年十一月，秦宗權又圍許州。十二月，趙犨遣人間道求救於鄰道，周岌、時溥、朱全忠都引兵救之。<sup>127</sup> 到了次年（884）正月，黃巢之兵尙強，周岌、朱全忠等人不能支，共求救於河東李克用。二月，李克用率兵五萬東來。此期間，「黃巢圍陳州幾三百日，趙犨兄弟與之大小數百戰，雖兵食將盡，而衆心益固。李克用會許、汴、徐、兗之軍于陳州；時（巢將）尚讓屯太康。夏，四月，癸巳，諸軍進拔太康……黃巢聞之懼，退軍故陽里，陳州圍始解。」<sup>128</sup> 不久，朱全忠引兵還大梁。五月，李克用趣汴州，並與忠武都監使田從異發許州，追擊巢軍。至六月，黃巢被殺。<sup>129</sup> 黃巢之亂，正式結束。

127 《資治通鑑》，卷 255，頁 8300-01，「僖宗中和三年十一、二月」條。

128 同上，同卷，頁 8304，「僖宗中和四年三、四月」條。

129 同上，卷 255-256，頁 8304-8311，「僖宗中和四年五、六月」諸條。又參：《舊唐書》，卷 200 下，頁 5397-98，〈黃巢傳〉；《新唐書》，卷 225 下，頁 6463-64，〈黃巢傳〉。

在以上對忠武軍參與討伐黃巢之亂的敘述中，提到七個在黃巢之亂後擔任忠武節度使的將領：鹿晏弘、楊守宗、趙犨、趙昶、趙珝、韓建、朱全忠。這七人再加上王蘊及張全義二人，正好就是黃巢之亂結束後至唐亡，全部忠武節度使的名單。分析這些唐代末期忠武節度使的出身，發現與楊復光有關者三人：鹿晏弘與韓建出自楊復光所立之忠武八都、楊守宗為楊復光假子。趙犨、趙昶、趙珝三兄弟，是陳州宛丘人，世為忠武軍牙將，與忠武軍關係也非比尋常。朱氏在唐末宰制洛陽、大梁附近地區，忠武軍轄區亦受其支配，趙氏三兄弟在黃巢之亂後都依附軍閥朱全忠；王蘊、韓建、張全義即朱全忠所命而出任忠武節度使。茲略就這些忠武節度使在黃巢之亂結束後三十餘年間的活動情形，稍加說明如下：

忠武都將鹿晏弘在唐軍收復長安、楊復光卒於河中、黃巢部隊東走後，在當年（中和三年）十一月「帥所部自河中南掠襄、鄧、金、洋，所過屠滅，聲云西赴行在。十二月，逐節度使牛勗，勗奔龍州西山。晏弘據興元，自稱留後。」<sup>130</sup>到次年（884）正月，唐廷「以鹿晏弘為興元留後」。<sup>131</sup>前文提到楊復光死後忠武八都各以其衆散去，事實上，此軍最初仍為一個以許州人為主體的武力集團，並以鹿晏弘為首，後來內部產生分裂，才在田令孜利誘下，一部份被唐政府收編。《資治通鑑》，卷二五六（頁8314—16）「僖宗中和四年十、十一月」條說：

鹿晏弘之去河中，（忠武八都都將）王建、韓建、張造、晉暉、李師泰各帥其衆與之俱；及據興元，以建等為巡內刺史，不遣之官。晏弘猜忌，衆心不附，王建、韓建素相親善，晏弘尤忌之，數引入臥內，待之加厚，二建相謂曰：「僕射甘言厚意，疑我也，禍將至矣！」田令孜密遣人以厚利誘之。十一月，二建與張造、晉暉、李師泰帥衆數千逃奔（成都）行在，令孜皆養為假子，賜與巨萬，拜諸衛將軍，使各將其衆，號隨駕五都。又遣禁兵討晏弘，晏弘棄興元走……鹿晏弘引兵東出襄州，秦宗權遣其將秦誥、趙德諲將兵會之，共攻襄州，陷之；山南東道節度使劉巨容奔成都

130 《資治通鑑》，卷255，頁8300，「僖宗中和三年十一、二月」條。

131 同上，同卷，頁8301，「僖宗中和四年正月」條。

……晏弘引兵轉掠襄、鄧、均、房、廬、壽，復還許州；忠武節度使周岌聞其至，棄鎮走，晏弘遂據許州，自稱留後，朝廷不能討，因以爲忠武節度使。

這時秦宗權勢力方熾，他命將出兵，寇略鄰道。派遣陳彥侵淮南、秦賢侵江南、秦誥陷襄、唐、鄧，孫儒陷東都、孟、陝、虢，張晊陷汝、鄭，盧瑭攻汴、宋。他們「所至屠翦焚蕩，殆無孑遺。其殘暴又甚於巢，軍行未始轉糧，車載鹽尸以從。北至衛、滑，西及關輔，東盡青、齊，南出江、淮，州鎮存者僅保一城，極目千里，無復煙火。」<sup>132</sup> 到了僖宗光啓二年（886）七月，秦宗權攻陷許州，殺忠武節度使鹿晏弘。<sup>133</sup>

秦宗權作亂期間（884—889），擔任忠武節度使者除鹿晏弘外，其餘二人爲楊守宗及王蘊。對於這二人在鎮的作爲，史料不多。僅知光啓三年（887）五月，鄆、兗、汴三鎮之師大敗秦宗權部隊，收復孟、洛、許、汝、懷、鄭、陝、虢等州。唐廷「詔以扈駕都頭楊守宗權知許州事」，<sup>134</sup> 而他也位至忠武節度使。<sup>135</sup> 至昭宗文德元年（888，昭宗在是年三月立，仍用僖宗年號，至次年改元龍紀）十一月，「秦宗權別將攻陷許州，執忠武留後王蘊，復取許州。（胡注：去年宗權爲全忠所敗，棄許州，王蘊蓋全忠所命也。案：《新唐書·昭宗紀》則作忠武節度使王蘊）」<sup>136</sup>

秦宗權亂後至唐亡（889—907），忠武軍共有六任節度使，包括朱全忠本人及其他五位與朱氏有關的節度使：趙犨、趙昶、趙珝、韓建與張全義。朱氏對忠武軍的影響力，顯而易見。事實上，這也標識著朱溫的在河南、淮北一帶的勢力除了宰制河東地區的李克用稍可發揮一些牽制的作用外，已經沒有強大的對手

132 同上，卷256，頁8318，「僖宗中和四年十二月」條。

133 同上，同卷，頁8338，「僖宗光啓二年七月」條。

134 《舊唐書》，卷19下，頁727，〈僖宗紀〉「光啓三年五月」條。

135 《舊唐書》，卷184，頁4774，〈楊復光傳附〉；《新唐書》，卷207，頁5877，〈楊復光傳附〉。

136 《資治通鑑》，卷257，頁8382，「僖宗文德元年十一月」條。《新唐書》，卷10，頁284，〈昭宗紀〉「文德元年十一月丙申」條。

了。

趙犨（或作犨）<sup>137</sup>、趙昶、趙珝，《新唐書》卷一八九及《舊五代史》卷一四有傳，後者較詳。據後者所述，三人實爲兄弟，犨爲長，昶爲仲，珝爲季。<sup>137</sup>其先天水（或作青州）人，世爲忠武軍牙將，故《新唐書·趙犨傳》及前引《通鑑》「中和元年五月」條又作其爲陳州宛丘人。黃巢入長安時，犨被郡人推爲陳州刺史，表于朝，授之。犨以弟昶爲防遏都指揮使，珝爲親從都知兵馬使，積極準備防禦巢軍東犯。在巢軍圍攻陳州三百日期間，趙氏三兄弟力守陳州，並曾間道乞師於朱全忠。後來諸道援兵共解陳州之圍（參上文）。光啓元年（885）八月，除犨爲蔡州節度使，數與秦宗權交鋒。至龍紀元年（889）三月，以平巢、蔡功，充忠武節度使。開始招撫陳、許流民，並以軍州事付於昶。數月之後，犨疾卒於陳州。趙犨依附朱全忠，所以《舊五代史》本傳說他：「雖盡忠唐室，保全陳州，然默識太祖（全忠）雄傑，每降心託跡，爲子孫之計，故因解圍之後，以愛子結親。又請爲太祖立生祠於陳州，朝夕拜謁。數年之間，悉力委輸，凡所徵調，無不率先，故能保其功名。」<sup>138</sup>趙犨死後，以軍州盡付弟昶。昶任忠武節度使前後五年，至乾寧二年（895）寢疾，卒於鎮。昶在鎮期間，勸課農桑。朱全忠每有征伐，昶訓練兵卒，饋輓供億，無有不至。昶死，朱全忠表珝爲忠武節度使。珝在鎮六年，至天復元年（901）冬，朱全忠表韓建爲忠武節度使，以珝知同州匡國軍節度留後，一年多後，珝以疾卒。總計趙氏三兄弟出任忠武節度使，前後十二年餘（889—901）。若以趙犨擔任陳州刺史（881）開始計算，正是所謂「兄弟節制陳、許，繼擁旌鉞，共二十餘年。」<sup>139</sup>在這一段期間，朱全忠爲趙氏三兄弟所依附，這是討論忠武軍晚期勢力的發展時，必須加以注意

137 《舊五代史》，卷14，頁192-198，〈趙犨傳〉、〈趙昶傳〉、〈趙珝傳〉。但《新唐書》，卷189，頁5475，〈趙珝傳〉謂珝爲犨子。標點本《舊·史》〈趙珝傳〉案語說：「據《歐陽史》及《通鑑》皆以珝爲犨弟，與《薛史》同，《新唐書》誤。」

138 《舊五代史》，卷14，頁194，〈趙犨傳〉。參：《新唐書》，卷189，頁5474，〈趙犨傳〉。

139 《舊五代史》，卷14，頁197-198，〈趙珝傳〉。

的。

繼趙珝之後的忠武節度使是韓建，他是許州長社人，其先世爲牙校。建初附秦宗權爲小校。中和元年（881）楊復光立忠武八都，建爲都將之一。曾從楊氏討巢，入援長安。復光卒，他和以許州人爲主體的武力集團，隨鹿晏弘據興元，後來此一集團分裂，爲田令孜利誘至成都（詳上）。初授神策都校、金吾將軍，出爲潼關防禦使兼華州刺史。乾寧二年（895），建與鳳翔李茂貞、邠州王行瑜舉兵赴闕，迫昭宗以王珙爲河中帥。次年四月，昭宗遣禁兵討李茂貞，爲茂貞所敗。韓建在此時奉表迎駕，四年（897）二月建殺諸王。<sup>140</sup> 這時天子孤弱，建遂得以挾制天子。<sup>141</sup> 天復元年（901），宦官韓全誨迫昭宗幸鳳翔，建亦預其謀。朱全忠聞之，自河中引軍往討，建懼乞降。全忠「與建素有軍中昆弟之契，及見，其（全忠）怒驟息，尋表（建）爲許州節度使」。<sup>142</sup> 當時軍閥朱全忠、李茂貞勢力極盛，「各有挾天子令諸侯之意，全忠欲上幸東都，茂貞欲上幸鳳翔」。<sup>143</sup> 而全忠在從大梁引兵入京，李茂貞迎昭宗至盩厔。是年十一月朱全忠至零口、赤水，韓建乞降。全忠「謂建曰：『公，許人，可即往衣錦。』丁巳，以建爲忠武節度使，理陳州，以兵援送之……徙忠武節度使趙珝爲匡國節度使。」<sup>144</sup> 不過，韓建是否就鎮忠武，史料並未敘明。只知在此後二年餘，朱全忠大部份時間在關中，與其他強藩爭挾天子，屢上表欲迎昭宗至洛陽。至天祐元年（904）三月，昭宗與全忠宴群臣，既罷，昭宗獨留全忠及忠武節度使韓建飲，全忠因韓建疑昭宗有所圖乃示警，全忠佯醉而出。全忠因此事對韓建「尤德之」，以建爲佑國軍節度使。<sup>145</sup>

韓建徙佑國軍，朱全忠一個多月後繼任。朱全忠在與軍閥激烈爭奪下，終於

140 《舊五代史》，卷15，頁203-204，〈韓建傳〉。

141 《新五代史》，卷40，頁434-435，〈韓建傳〉。

142 《舊五代史》，卷15，頁205，〈韓建傳〉。

143 《資治通鑑》，卷262，頁8556，「昭宗天復元年閏六月」條。

144 《資治通鑑》，卷262，頁8561-62，「昭宗天復元年十一月」條。

145 《資治通鑑》，卷264，頁904，「昭宗天祐元年三月」條；《舊五代史》，卷15，頁205，〈韓建傳〉；《新五代史》，卷40，頁436，〈韓建傳〉。

在天祐元年閏四月甲辰（十日），逼迫昭宗遷至洛陽。至乙卯（二十日），「以全忠爲護國、宣武、宣義、忠武四鎮節度使」。<sup>146</sup> 事實上，全忠這時勢力如日中天，忠武節度使這個職位對他不過是錦上添花而已。他在此時忙著與諸道兵馬混戰，圖謀王業，當然不可能赴忠武就鎮。至同年八月，昭宗被弑，十三歲的昭宣帝（哀帝）即位。至同年十月丁酉，「復以全忠爲宣武、護國、宣義、天平節度使；以（張）全義爲河南尹、兼忠武節度使、判六軍諸衛事」。<sup>147</sup> 前賢有關朱全忠的研究極多，<sup>148</sup> 本文又以為他實際上並未就鎮忠武，故不再贅敘他的生平。

忠武軍最後的一任節度使張全義，是濮州人，父祖世爲田農。黃巢起事時，他亡入巢軍。黃巢入長安時，全義還當了僞官。巢敗後，依諸葛爽於河陽。爽死後，事其子仲方。此後，全義與另一部將李罕之合合分分，並且分別求助於強藩朱全忠及李克用，目的都在爲爭奪河陽。「文德元年（888）四月，罕之出軍寇晉、絳，全義乘其無備，潛兵襲取河陽，全義乃兼領河陽節度。罕之求援於武皇（李克用），武皇復遣兵助攻河陽，會汴人救至而退。梁祖（朱全忠）以丁會守河陽，全義復爲河南尹、檢校司空。全義感梁祖援助之恩，自是依附，皆從其制。」<sup>149</sup> 全義此後盡心事奉朱全忠，積極營繕洛陽，以便使全忠脅迫昭宗遷洛。但全忠性猜忌，在天祐元年閏四月迫昭宗至洛陽後，「慮全義心有異同，乃……移全義爲天平軍節度使……十月，復以全義……兼忠武節度使……」<sup>150</sup> 可以說，張全義在依附朱全忠並兼忠武節度使之後，只有「奉事益謹，卒以自

146 《資治通鑑》，卷264，頁8632，「昭宗天祐元年閏四月乙卯」條；《舊五代史》，卷2，頁35，〈太祖紀（二）〉。

147 《資治通鑑》，卷265，頁8637，「昭宗天祐元年十月丁酉」條。

148 舉其著者，如：堀敏一，〈朱全忠政權の性格〉，《駿台史學》，11（1961），頁38-61；Wang Gungwu, *The Structure of Power in North China during the Five Dynasties*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3), Ch.2, 3；佐竹靖彥，〈朱溫集團の特性と後梁王朝の形成〉，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中國近世社會文化史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92），頁481-530；等等。

149 《舊五代史》，卷63，頁839，〈張全義傳〉。參：《新五代史》，卷45，頁489-490，〈張全義傳〉。

150 《舊五代史》，卷63，頁840，〈張全義傳〉。

免」<sup>151</sup>而已。新、舊《五代史》張氏本傳及其他史料，都沒有載錄他親至忠武就鎮的事蹟，其情形與上述韓建類似。

以上簡述秦宗權亂後至唐亡期間的各任忠武節度使事蹟，發現他們都與朱全忠有密切關係。推其原因，當以忠武軍鄰近洛陽，許師又原本勁悍，朱氏自然不願放棄對它的控制。

## 五、結語

過去有關唐代藩鎮的研究，似乎一如本文在「前言」部份所作的簡單回顧，多半以討論藩鎮體制或跋扈藩鎮為主。這二類課題可說是研究所謂唐代「藩鎮之亂」時，必先探討的問題。研究藩鎮體制，可就其與唐代政治發展的關係提出解釋；研究跋扈藩鎮，可就中央與地方對立的關係發揮意見。事實上，自《新唐書》史臣注意唐代藩鎮問題，特別為方鎮立表六卷（卷六四至六九）、為跋扈藩鎮立傳五卷（卷二一〇至二一四）之後，對後來研究者提供不少便利。前者（〈方鎮表〉）可作為討論藩鎮體制之基礎；後者（諸藩鎮彙傳，包括魏博、鎮冀、盧龍、淄青、橫海、宣武、彰義、澤潞）則能引發後人對跋扈或獨立藩鎮之注意。然而，藩鎮問題與唐代後期政治、軍事、經濟、社會等各方面的發展息息相關，因此要討論唐代後期歷史，似乎仍可再就一些非獨立性的藩鎮、或對唐室「恭順」的藩鎮，再加以個別討論。期能對此一時期歷史的理解，另闢蹊徑。本文以忠武軍為個案研究的對象，就是嘗試從一個向未受到特別重視的非獨立性藩鎮的分析，觀察它和唐代後期歷史發展的關係。

陳許節度使的前身是鄭陳節度使，但鄭陳節度使設置的時間極短（759—761），它的領地與陳許節度使也有不少出入。到了貞元二年（786），陳許節度使正式設立，直到唐亡。它在唐代實際存在的時間前後約一百二十年，期間在貞元二十年（804）得到唐廷賜號為忠武軍。從此，忠武軍或忠武節度使與陳許節度使名異實同。忠武軍的領地以陳州、許州為主，蔡州曾歸隸三十年（818—

151 《新五代史》，卷45，頁490，〈張全義傳〉。

848），潁州及汝州只各短暫歸隸四年及六年。這一個地區的農業產品有粟、麥等，紡織工業產品有絁、綿、綾、絹、蓆等。此外，並在該地榷麴，則其釀酒業應該也頗發達。值得注意的是，陳、許在唐代中期以後，設有巡院，顯示這一個鄰近東都洛陽的地區，除了在政治、軍事上由於忠武軍的勁悍而有其地位外，在經濟、交通上也是重要之地；甚至還是唐政府監視藩鎮動向的行政中心之一。

唐政府對忠武軍的控制，在黃巢之亂以前基本上是成功的，但在晚唐三十餘年局勢混沌的時期中，對這個區域已經無法有效掌握。這可以從本文對忠武軍四十餘任節度使各項資料分析、對此軍在伐逆鎮、禦外夷、敉變亂的戰績檢討、及對黃巢之亂以後各忠武節度使依附或受制於朱全忠的事實觀察等三方面的討論中，看出這項趨勢。這在檢討唐代藩鎮問題時，並不是什麼大發現。但是以忠武軍所處的地理位置和它在唐代一般受命藩鎮中的表現配合來看，事實上這正是唐代後期政治發展總趨勢的另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換言之，如果以跋扈藩鎮與中央政府的長期相抗及其順逆程度，作為「唐帝國聲威的測量器」，<sup>152</sup> 那麼一個所謂「恭順」的中原藩鎮，它在內部所呈現的一些問題及其對中央的態度，也同樣反映了帝國對於若干地區（甚或同類型地區）的控制方式及效率。

從忠武軍的個案，可以看出唐代非獨立性藩鎮所可能隱藏的一些問題。例如：地緣因素與藩帥任命，在忠武軍中似乎有極重要的關係。在三十九位忠武節度使中，至少有七人（王沛、王逢、鹿晏弘、韓建、趙犨、趙昶、趙珝）是陳許當地人；而在未出任是職之前的，與此軍有著密切關係者（包括擔任軍將、刺史等職務），竟達四分之一以上。當地人出任節度使，自然不符合唐代官僚制度中任用時迴避本籍的規定。這個事實說明了法令與實際之間可能的歧異，但其歧異程度在各個不同藩鎮或區域之間，是否不同，則有待更多的個案研究，以資比較。又如：在唐代藩鎮中血緣、假血緣關係的一般現象，過去也有過不少的討

---

152 毛漢光，前揭文，頁390（《中國中古政治史論》）。

論。<sup>153</sup> 本文三、四節所述忠武軍的個案，提供了一些具體的事例。

忠武軍在黃巢之亂期間及亂後的表現，值得特別留意。它的勁悍善戰，曾經引發朝臣、將帥對此軍指揮權的爭奪；也似乎構成巢軍在叛亂末期，移軍東方會包圍陳州三百日的部份原因。不過，以許州人為主的忠武八都武力集團，在巢亂期間的表現，以及它在亂後的發展；乃至於唐末軍閥朱全忠控制忠武軍的各種企圖及作為，則從另一側面呈現地方武力在晚唐政局中所扮演的若干角色。

本文之作，只是筆者對於唐代後期藩鎮與變亂問題系列研究的一部份，討論的重點可能仍有不周全的地方。期待學界先進從不同的藩鎮個案，提出更多的討論，共同釐清唐代後期藩鎮武力與國家、社會之間的關係。

(本文於民國八十一年八月十三日通過刊登)

---

153 例如：矢野主稅，〈唐代に於ける假父子制の發展について〉，《西日本史學》6 (1951)；粟原益男，〈唐五代の假父子的結合の性格〉，《史學雜誌》62：6 (1953)；同氏，〈唐五代の假父子的結合における姓名と年齢〉，《東洋學報》38：4 (1956)；及堀敏一，前揭文（見註4）。